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樊俊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丽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同时，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立生态文明绩效考评和责任追究制度，推进重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扩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加强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同时，政府推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加强金融机构风险内控，强化金融监管统筹协调，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健全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公司将密切关注各项政策的变化，积极把握政策，保持公司业务平稳发展。

2、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完成对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鹭路兴的收购后，交易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提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努力做好整合工作，在保持其原有的竞争优势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交易后的协同效应。

3、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 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拓展到区外市场，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文化匹配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一定压力，这些都加大了公司在项目管理、业务指导和团队输出方面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公司将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全面推进事业部制运营模式，严格执行蒙草标准化项目管理体系和重大物资统一集团招标采购模式，强化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强化项目管理，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

风险。

4、地方经济区域性风险

2015-2017 年，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为 1,964.40 亿元、2,016.50 亿元、1703.40 亿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分别为 4,290.10 亿元、4,526.30 亿元、4523.10 亿元，财政压力较大。目前发行人大部分业务集中在内蒙古自治区辖区内，项目业主多为各级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因此公司的项目收入实现与回款来源都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或专项拨款。若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与债务规模出现较大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债务清偿能力，对公司产生消极影响。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应收账款余额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公司主要业务的项目主体为各级地方政府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10,303.13 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 68,163.51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 542,139.61 万元，比期初增长 60.05%。

公司通过采取如下措施进行管理和控制：

- 1、公司将继续积极利用 PPP 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减少工程项目对自有资金的前期占用，有效降低项目风险；
- 2、积极与证券、金融机构探讨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保理等金融业务模式，通过金融模式减少应收账款的资金占用；
- 3、将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逐步增加新签合同首付款比例。

（二）PPP 业务模式的风险。

受益于国家基建投资政策的影响，PPP 模式已经成为政府项目建设的主流合作模式。PPP 项目一般周期较长，PPP 模式涉及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参与，需要协调更多的信息和资源，政策、信用环境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司将会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充分考虑项目各方面的风险，筛选优质项目积极介入、稳妥推进。

（三）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453.81 万元、10,567.56 万元、42,032.43 万元，波动较大。随着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以及承接项目单体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垫付的资金量也随之不断增长，虽然经营性应付项目亦有所增长，但短期难以改变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局面。

针对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问题，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应对措施，包括：（1）在新项目选择上，将建设方的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首要评价指标，更加侧重于与财政实力较强、支付能力好的客户合作，同时重点参与有国家或地方政府专项财政预算保障的项目建设；（2）努力改进工程款结算方式，通过优秀项目的示范效应和公司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以及先进的现场管理经验，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缩短建设周期，并争取提高项目首付款和进度拨款比例；（3）随着公司苗木基地布局与种植规模的效果逐渐体现，以及苗圃项目建成完成顺利达产，工程使用苗木的自给率将逐步提高，进而会有效降低采购资金占用规模。

（四）项目暂停施工的风险

为落实《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号）、《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8〕23号）的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运作，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部门要求辖区内部分PPP项目暂时停工，并开展对PPP项目的合规性进行整理和筛查。公司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要求，对在新疆区域正在施工的1个项目采取了暂时停工措施，2017年11月，公司与项目公司“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政府方“阿拉山口市农林水牧局”签署了《阿拉山口市绿化（二期）建设PPP项目合同》，合同价7492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栽植的建设，公司处于谨慎性考虑，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该项目未回款。由于地方政府化解地方债务的影响，公司其他项目可能存在暂停施工或者缩减项目投资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关注地方政府的偿债能力、财务承受力和信用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4,242,08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6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13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蒙草生态、蒙草股份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蒙草有限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证监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天园林	指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鹭路兴	指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7 蒙草 G1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人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公司绿色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制度》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制度》
担保人	指	深圳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17 蒙草生态 SCP001	指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7 蒙草生态 SCP002	指	2017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说明书》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PPP 模式	指	PPP 模式（英文“Public-Private-Partnership”的缩写）是公共基础设施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又称“公私合作模式”。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蒙草生态	股票代码	3003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蒙草生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M-Grass Ecology And Environ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CS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11500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engcao.com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旭涛	刘敏
联系地址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电话	0471-6695191 转 866	0471-6695125
传真	0471-6695192	0471-6695192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mckh201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葛晓萍、洪卫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夏荣兵、孔祥熙	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贾光宇、李道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578,887,956.00	2,860,506,355.12	95.03%	1,768,396,48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3,982,201.82	339,313,004.04	148.73%	159,206,21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1,866,519.33	314,636,155.17	164.39%	149,119,36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0,324,304.85	105,675,610.87	297.75%	84,538,13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22	140.9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22	140.91%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9%	14.16%	12.13%	10.29%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476,140,771.27	7,023,127,868.68	77.64%	4,550,754,80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02,336,650.07	2,818,322,326.11	27.82%	2,056,377,978.6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6,176,978.02	2,385,975,237.41	1,900,980,079.15	985,755,66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59,725.94	385,093,023.80	321,442,669.79	125,986,78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9,902.85	373,107,062.10	316,957,240.18	135,372,31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391,352.93	-558,482,780.82	-494,656,956.25	1,785,855,394.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8,626.49	5,577,598.34	44,12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36,758.19	26,508,091.08	17,014,147.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40,291.13	-3,664,489.30	-1,509,947.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8,712.72	2,690,151.05	512,99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70,698.34	1,054,200.20	4,948,488.24	
合计	12,115,682.49	24,676,848.87	10,086,844.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以驯化乡土植物进行生态修复，立足“草、草原、草科技”构建蒙草“产业生态圈”。公司业务重点围绕生态修复、种业科技展开。

生态修复：驯化乡土植物，利用种质资源、生态大数据和生态标准进行环境修复。涵盖草原、矿山、盐碱地、垃圾场、工业废弃地、戈壁、沙化、退化、盐渍化土地等不同类型的生态系统修复及节水园林、生态景观建设、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建设等，并相应形成一系列地标、行标及国标，有《北方草原区露天煤矿排土场植被恢复技术规范》、《北京区域绿地节水技术规范》、《荒漠土地恢复草原植被技术规程》、《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内蒙古草原生态牧场建设技术规范标准体系》。通过选育原生植物种类量化配比，恢复“人草畜、水土气、微生物”协调发展的生态系统，实现生态的可持续。

种业科技：基于干旱半干旱地区的草坪、草地、草原的土壤、种质资源研究及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支持，集植物科研、技术服务输出、种苗草种生产加工销售为一体，提供不同区域生态修复用种、乡土植物种苗、牧草草种及科技服务输出，支持“生态修复、草产业”的发展。公司倡导精准修复、精准生产，以生态修复类型为依据，完成“生态包、植生毯”与生态大数据平台的精准衔接，针对性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生态包、植生毯、土壤修复包，把“种子、种苗、营养土、微生物、保水剂”等进行适地适情配比，用大数据的力量精准修复实现生态可持续。

公司掌握核心生态修复技术，扎根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在资本并购上，吸纳以道路、公路养护为主的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一带一路”战略引导下加速国际化布局，输出生态修复技术，建设PPP口岸。以内蒙古为样板，将大生态的理念与技术复制成藏草、疆草、滇草、秦草的同时布局国际化，将“蒙草模式”延伸至迪拜、新加坡、俄罗斯、蒙古国。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权投资较期初增长 280.98%，主要是本报告期增加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SPV 公司等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8,828.37 万元，较期初增长 79.63%，主要是公司建设大数据平台，建种质资源研究中心，智能物流栽培系统所致。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88,789.18 万元，较期初增长 96.34%，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 PPP 项目工程回款及金融机构融资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132,017.37 万元，较期初增长 899.97%，主要是由于“营改增”后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及发行 8 亿超短融所致。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75,811.15 万元，较期初增长 242.30%，主要是公司根据经营需求新增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生态修复的科研能力是蒙草的核心竞争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生态修复，蒙草一直在推进相关科研技术的研发及应用实践。包括以生态大数据平台为依托的智慧化指导系统、以乡土植物繁育为基础的植物生态技术体系、以应用类型为主题的生态修复集成技术体系和以生态修复标准化为目标的产品体系。

公司坚持“尊重生态、师法自然”的先科研后修复理念，在草原带、沙漠带及国内外，适地适情的建立了“和林格尔抗旱植物研究院、锡林郭勒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京津冀乡土植物研究院、呼伦贝尔耐寒植物研究院、阿拉善荒漠植物研究院、巴彦淖尔盐碱地改良研究院、草原生态系统研究院、中东沙漠生态研究院、草原生态修复院士专家工作站等生态研究机构。2017年在西藏和内蒙古新建“藏草生态研究院”和“土壤修复技术研发中心”，累计成立13个生态研究机构；在科研实践中掌握了野生植物驯化育种技术，节水抗旱园林绿化技术，生态修复集成技术；经过多年发展，聚合了国内草产业界顶级专家资源和成体系的科研团队，凝聚了一批知识水平较高、工作经验丰富、专业技能高超、综合素质较强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依托“种质资源研究”与“草原生态大数据”，系统集成了内蒙古地区的“水土气、人草畜、微生物”等生态关键因素指标，锁定任意经纬度或植物，就能查询该区域相应的科研数据及生态治理方案，伴随着公司国内、国际业务的拓展，蒙草大数据平台将走出草原，覆盖到更广阔的地方，为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提供数据化的支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度工作回顾

（一）2017年经营概况

2017年，公司紧紧围绕生态修复主营业务，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PPP模式充分运用，项目快速落地，蒙草“生态理念+技术智慧+资源储备+生态产品”成熟的生态修复模式走向更为广阔的市场；大数据平台建设基本完成，进入后期调试及数据更新阶段，同时引进国产高分遥感技术，引进物联网监测技术；种业科技生产工艺升级换代，极大提升了生产数量及产品品质，创新型生态产品：生态包、植生毯等，即可标准化输出，也可定制化生产；不断提升科研创新能力，拓展研发领域，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储备技术力量、提供核心技术支撑；公司整体运营水平提升，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有效快速运作，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

2017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3次，审议议案65项；召开股东大会9次，审议议案37项。报告期内，各位董事积极发挥各自职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认真履行职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二）2017年经营成果

1、完善和推广蒙草业务模式

经过多年的研发、实践和应用，蒙草公司建立和完善了以“驯化乡土植物修复生态”理念，并通过全资、控股、参股等模式组建了藏草、疆草、秦草、滇草公司，这些公司陆续投入运营，公司的“生态理念+技术智慧+资源储备+生态产品”生态修复模式走向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2、主营业务快速发展

（1）生态修复：2017年是PPP项目快速落地实施年，公司充分运用PPP模式，组建PPP团队，为各事业部、分子公司、政府方提供项目全流程的服务咨询，有效促进了PPP项目的落地实施，先后中标呼和浩特、包头、阿拉善、二连浩特等PPP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多个干旱半干旱地区生态修复项目，包括矿山修复、草原生态修复、边坡生态修复、盐碱地优化改良等多种生态修复业态，重点完成了呼和浩特市大青山生态修复项目，霍林郭勒矿山修复项目，阿拉善荒漠化治理等项目，获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2017年，公司总资产124.76亿元，较上年增长77.64%；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79亿元，较上年增长95.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4亿元，较上年增长148.73%。

（2）种业科技：2017年，公司种业科技板块通过调整经营模式，转换发展思路，以“公司+农户”的模式扩大经营范围，增加种业种植面积，通过改良种植技术，采用全面的机械化作业，提高了每亩种子单产量，开展“农企合作”“牧企合作”，有效保证了种业原料供应；种子生产工厂更新换代，引入新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极大提升了生产力、仓储力；蒙草种业坚持完善“育繁推一体化”模式，确定了“生态修复用种、美化绿化用种、景观与饲草兼用的品种”的三个育种方向，通过内部资源整合，加快了“育繁推”过程及新品推广速度，缩短了中试时间，现有草种资源400余种。

（3）产品创新

根据大数据平台的“水土气、原始植物”等信息，为每个类型和区域的项目量身定制“种子配方”、测土配肥。生产出创新型生态产品“生态包”、“植生毯”等产品即可标准化输出，也可定制化生产，公司生态包产品包括：草坪系列、草原系列、矿山边坡系列、土壤修复系列、沙地治理系列、花海花田系列共6大类，21个单品，肥料包13个单品，盐碱地改良产品包5个单品，应用到生态修复中去。公司建成2.2万平米植物工厂，1600平米组培车间，全面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种苗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

（三）提升运营管理能力

1、科研建设，储备技术力量

2017年在原有10个科研机构的基础上，新成立了大数据中心、藏草研究院、土壤修复技术中心3个科研机构，科研投入进一步加大，拓展了研发领域，深化了现有的技术成果，储备一大批科研技术力量。

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河北省农林科学院农业资源环境研究所、中科院南京土壤研究所、西藏农牧学院、北京市农林科

学院植物营养与资源研究所、天津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航天泰坦、佳格数据、东方生态、山东中天水土资源生态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天津市裕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科研机构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通过与相关领域科研机构建立合作，搭建产学研用平台，增强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将科研与实践紧密结合，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核心技术支撑。

承担了国家级“十二五”、“十三五”科技项目、自治区级、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共21项，各研究院自拟科研项目38项，重点从以下五个领域开展研究，种质资源收集评价与特色乡土植物选育，退化、沙化、盐渍化草原生态修复集成技术，土壤与矿山生态修复，运动草坪建植推广，生态大数据平台建设。

草原植物种质资源的收集在原先8各盟市的基础上，全面覆盖了自治区12盟市和京津冀区域、西藏等地区。通过与相关科研单位合作，以及一些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进行植物标本和种子的采集合作。目前，采集标本共计14841份，共收集野生植物植物标本28264份。开展优质种质资源收集与评价，筛选耐旱、耐寒和耐盐碱的植物新品种。在内蒙古不同区域及西藏已建成植物种质资源圃10处；引种驯化乡土植物300余种，引进国内外牧草品种38种，现已筛选出80余种植物，广泛应用于生态环境建设。

公司总结历史项目实践，实现生态修复产品技术标准化，完成6项生态修复技术体系的编制，包括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体系、荒漠化生态修复工程技术体系、矿区生态修复工程技术体系、边坡生态修复工程技术体系、盐碱地改良生态修复工程技术体系、花海花境工程技术体系，为公司项目建设拓展提供技术支持

2017年公司专利申请量为31项、授权量为4项、获得软件著作权2项，获得4项植物新品种权，审定登记3项草品种，其中获得国家草品种审定1个，自治区草品种审定2个，已发布1项国家标准、2项地方标准，100项企业标准。

2、大数据平台，指导生产实践

近年来，公司在乡土植物科研领域建立起13个专业类生态科研机构 and 相应种质资源库，围绕水土气、人草畜、微生物等影响生态环境的核心元素进行收集统计、研究分析。经过20余年的积累和实践公司建起“土壤大数据”和“种质资源大数据”，收集乡土植物种质资源近2000种、3000余份，植物标本2800余种、2万余份，土壤样本近40万份。仅在内蒙古地区就采集近2000万个区位点进行乡土植物资源监测，基本覆盖整个内蒙古自治区主要地区。

公司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于2017年7月29日正式发布。通过结合各地生态产业化发展的实际情况建设各具特色的数据库，把多个不同生态类型区的生态系统资源及其演变规律集成为一体的综合技术集成应用，再结合监测数据，分析生态演变的驱动力，建立指标分析模型，揭示生态的形成和演变规律，运用系统科学的分析方法，在数据平台的引导下，进行生态健康评价，制定生态保护、产业化发展的方案，为生态可持续利用提供知识和数据支撑。公司引进国产高分遥感技术，和大数据超算平台实现高分的产业化应用。联合航天泰坦、自治区高分中心共同申请了国防科工局的高分产业化项目，目前我们拥有了内蒙古范围内2米和0.8米的遥感影像图，为精准生态修复奠定了基础。

公司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得到了多方的认可，在国家工信部组织的2017年“创客中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创客组一等奖，并被工信部、农业部列为示范重点项目。

3、土壤修复业务的孵化

2017年，结合公司生产计划，在土左旗基地选取种植试验地，完成了阶段性试验总结。对内蒙古西部地区土壤进行了采集和化验，地被类、灌木、乔木分类种植耐盐植物初步筛选，对不同覆盖物对土壤水盐运移规律的影响的监测。公司科研人员收集盐碱地治理、土壤培肥、土壤微生物、污染土壤、矿山生态修复等方面资料，通过多种方式，及时了解最新政策法规及技术导向，收集到很多针对矿山修复治理的有价值的资料，并总结完成了矿山修复治理资料报告，微生物肥料资料报告、污染土壤修复资料报告、盐碱地治理资料报告等。

土壤与矿山生态修复研究院专注平台化、集成化，聚焦盐碱地改良、矿山等人为破坏和扰动迹地生态修复、污染土地生态修复、荒漠化土地治理、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立足产、学、研、用的完整链条的科研成果和成熟技术，形成技术先进、操作可行、经济合理的系列技术产品、技术路线和专利产品。为此，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内蒙古农业大学等科研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开发土壤修复的技术攻关。

4、质量建设，提升项目品质

2017年，进一步完善了分部分项验收标准、项目测评细则、项目经理、分包商评估细则等，蒙草标准全版修订进一步丰富，新增标准10余项。同时，公司全面执行公司质量标准，充分利用“三级巡检”体系，分部分项验收标准，项目测评细则，项目经理、分包商评估细则。2017年，公司利用遥感、无人机航拍、实体检查等多种手段对232个生态修复项目进行了一次或多次巡检，归纳整理，出具了详尽的巡检报告，对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的进行处理，有效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

5、金融资本服务主业

2017年公司，积极通过多种渠道，综合运用多种方法，从银行、资本市场、银行间市场、券商、基金、信托等多个金融机构或组织获得直接融资，申请银行授信50亿元、发行超短期融资券8亿元，发行西北地区及细分行业首单绿色公司债券2.5亿元，且筹备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境外债等产品，有效支持了公司项目的建设，实现了资本+实业的双轮驱动。

6、深入品牌建设，提升公司知名度

2017年，公司资本市场关注度不断提高，为此，公司组织了两次投资者网上交流会，一次大型现场调研活动，并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平台等途径，有效的实现了公司与资本市场的零距离沟通。全年公司累计登陆央视6次并出现在内蒙古自治区成立70周年特别纪录片《守望》当中、新闻报道近200篇、发布微信自媒体稿件86篇，线上线下策划专题和活动传播5个，推进品牌标准化建设，增设标准化展示内容，优化常用展示规范、建立健全分子品牌规范、重新梳理规划品牌标准展板、传播图库、视频标准化、种业科技产品规范标准化、蒙草技术体系标准化、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社会的知名度和认知度。

7、信息化建设，提升管理效率

2017年，公司信息化四大板块会务类、财务类、业务类、事务类建设全面完成，实现了财务核算、人力资源管理、采购管理、供应商管理、质量管理等人财物的联通，提高公司整体的工作效率，全面整合公司各功能区的的信息，提升了多系统数据查询的效率，为决策提供必要依据。

8、深化财务体系建设，优化资金使用

公司从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核算等多方面进一步完善公司财务体系建设，加强培训，提升了财务从业人员整体素质与技能，增强一线财务人员核算能力，有效保证了财务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及时性。执行全面预算管理，按月度和季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把控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流量，防范了财务风险的发生。辅助项目公司搭建财务体系，完成与总公司的财务无缝对接；全面把控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加强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跟踪，做到了全流程管理。顺利保证了集团各业务板块一年的财务管理。

9、精细化管理

通过一系列整合改革，根据不同部门，不同情况，制详尽的流程制度，使得公司管理清晰化、表单化、流程化，执行全过程管理，减少沟通成本、增加了工作效率。2017年，公司修改完善17大类的制度，形成和完善了多种业务的规程及执行标准。实现了由精细化管理到个性化管理的转变，建立起以产品为中心、以质量为使命、以服务为宗旨的全面的管理体系，实现有章可依，有迹可循的全流程管理。

（四）2017年订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含框架协议和中标通知书）136份，合同金额1,720,975.7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5.96%；签订设计合同540份，合同金额21,158.67万元；签订苗木销售合同48份，合同金额3,046.75万元；签订牧草销售合同125份，合同金额1,529.45万元；签订检测合同2份，合同金额8.16万元；签订技术服务合同4份，合同金额690万元；累计合同金额1,747,408.73万元，同比增长302.99%。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78,887,956.00	100%	2,860,506,355.12	100%	95.03%
分行业					
生态环境建设	5,445,631,805.26	97.61%	2,659,360,117.57	92.97%	104.77%
农业种植与销售	94,314,679.08	1.69%	187,940,779.59	6.57%	-49.82%
光伏发电收入	20,558,575.98	0.37%	260,577.71	0.01%	7,789.61%
其他	18,382,895.68	0.33%	12,944,880.25	0.45%	42.01%
分产品					
工程施工	5,260,268,701.46	94.29%	2,501,496,370.90	87.45%	110.28%
苗木销售	44,309,330.98	0.79%	118,429,638.11	4.14%	-62.59%
设计收入	185,306,500.03	3.32%	155,789,218.37	5.45%	18.95%
牧草销售	50,005,348.10	0.90%	69,511,141.48	2.43%	-28.06%
技术服务	56,603.77	0.00%	2,074,528.30	0.07%	-97.27%
光伏发电	20,558,575.98	0.37%	260,577.71	0.01%	7,789.61%
其他	18,382,895.68	0.33%	12,944,880.25	0.46%	42.01%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4,449,456,964.42	79.76%	1,954,360,417.29	68.32%	127.67%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1,129,430,991.58	20.24%	906,145,937.83	31.68%	24.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态环境建设	5,445,631,805.26	3,669,079,209.40	32.62%	104.77%	102.75%	0.67%
分产品						
工程施工	5,260,268,701.46	3,541,332,033.82	32.68%	110.28%	108.36%	0.62%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4,449,456,964.42	2,874,179,641.95	35.40%	127.67%	127.47%	0.05%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1,129,430,991.58	889,633,783.76	21.23%	24.64%	28.74%	-2.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否

(1) 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二标段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 9,919万元。工程内容包括南出口道路及立交桥绿化和马青地桥绿化，绿化面积共24万平方米。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981.0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4,404.48万元。

(2) 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四标段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 9,136 万元。工程内容泰昌南路绿化，绿化面积共27万平方米。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末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166.82万元。

(3) 2013年2月24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 5,642.98 万元。工程内容为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二标段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该项目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末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838.21万元。

(4) 2013年4月，公司分别与清水河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生态公园绿化工程框架协议》和《清水河县北出城口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暂定价各自均为4,900.00万元。公司于2014年2月与清水河县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重新合并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北出城口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9,794.95万元。工程内容为清水河县北山及北出城口的绿化施工。该项目已移交，正在进行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1.6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45.40万元。

(5) 2013年6月，公司与东营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东营金湖银河景观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施工合同》，工程内容包括东三路河绿化工程（潍坊路以南段、潍坊路以北段）、西湖公园绿化工程（西湖公园 BCDEF 区、西湖公园 AGHIJ区），合同金额21,685.63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已经审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14.1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3,844.90万元。

(6) 2013年7月，公司与内蒙古新拓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青山万亩草场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规模1万亩，总价暂定为 10,704.73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日常养护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21.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749.29万元。

(7) 2013年7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9,460.51万元。工程内容为养护工程。该项目已移交，正在准备终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9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251.80万元。

(8) 2013年10月，公司与托克托工业园区管委会签署《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总价暂定为6,869.50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绿化、包括腾飞大道、能源路及铝水通道，绿化面积约30万平方米。2015年5月工程现场调整后，又签订《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沿线生态治理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总价暂定金额4,0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移交进入审计阶段。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19.1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563.68万元。

(9) 2013年10月，公司与海拉尔园林管理处签署了《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720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及后期养护、园林绿化。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绿化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63.0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790.84万元。

(10) 2013年11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云谷水系工程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6,039.60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水系工程。

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移交未审计，音箱工程未完工。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2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271.43万元。

(11) 2013年11月，公司与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框架协议》，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总价暂定为30,000万元，同时着手准备工作并进场施工。2014年1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正式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1-6标段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为32,755.42万元。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了补植、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024.9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0,301.69万元。

(12)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呼市园林局2014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287.66万元。工程内容为呼杀路全长5100米，其中跨大黑河大桥长600米，道路为五板四带式，机非分车带宽4.5米，中央分车带宽8米，两侧加厚绿带各宽100米，土方平整、绿化栽植等。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栽植、硬化铺装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58.8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064.55万元。

(13)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488.73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经一路 -B2 南路、B2 南路 - 金盛路、经一路 - 经二路、经二路 -B4 北路、B4 北路 - 东辅路绿化。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已移交未审计。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6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29.94万元。

(14) 2014年3月，公司与呼市园林局签署了《2014年第二批园林绿化工程——乌素图水库杏坞番红景区景观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594.17万元。工程项目占地83.56公顷，工程内容为绿化、湖泊、硬化、道路、停车场及景观小品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55.7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34.80万元。

(15) 2014年4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晨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式签署了《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768.29万元。工程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总面积 66.1公顷。报告期内本项目进入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41.0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010.86万元。

(16) 2014年5月,公司与包头市云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矿山公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137.53万元。工程内容为矿山公园的种植、小品、水系、道路建设。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景观工程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96.8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034.37万元。

(17) 2014年5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签署了《包头市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项目施工合同》，工程暂定总价8,000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的绿化、土方工程、景观小品、园路、广场、停车场、水平台、木栈道。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补植、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2.9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9,570.43万元。

(18) 2014年11月,公司与扎鲁特旗林业局正式签署了《扎鲁特旗鲁北镇北部破损山体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346.51万元。工程内容为扎鲁特旗鲁北镇周边山体景观的改造。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石方、绿化种植、给水工程、景观小平工程、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6.2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551.65万元。

(19) 2014年12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建设局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洮儿河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5,957.44万元。工程内容为洮儿河两岸北起老桥南至钢铁大桥段，项目建设面积28.8万平方米，其中硬化面积23.8万平方米，绿化面积约5万平方米，附属设施包括音乐喷泉，健身器材及场所等设施。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62.2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1,846.17万元。

(20) 2015年3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林业局正式签署了《呼和浩特市呼大高速公路土默特左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0,698.38万元。绿化总长度19公里，每侧绿化宽度50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81.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747.64万元。

(21) 2015年4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市2015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7,991.59万元。工程内容为乌兰浩特市机场路西侧长约3km，宽 50M绿化带的土方排换、苗木栽植及养护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日常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268.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513.60万元。

(22) 2015年4月，公司与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000.00万元。2016年3月，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3705.86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

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两侧带状绿区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购置园林设施及后期绿化养护。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铺装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81.0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333.69万元。

(23) 2015年4月，公司与临河区人民政府分别签署了《临河区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建设工程合作协议》和《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合作协议》，总价暂定金额6,370.00万元和6,160.00万元。2016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蒙草镜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和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13,521.30万元，工程内容为镜湖和临河区金川南路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绿化面积45.59万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033.1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6,512.22 万元。

(24) 2015年4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5,800.00万元。2015年10月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3,842.59万元。工程内容为两河圣山景区内的乔木、灌木、地被及草本花卉种植及养护工作，广场铺装、景区道路及配套安装等。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电气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16.5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340.45万元。

(25) 2013年6月公司与内蒙古敕勒川文化旅游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工程项目合作意向书》，2015年8月，公司与土默特左旗城投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左旗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6,848.36万元，工程内容为一期绿地整理、播草籽、地被、养护、喷灌设备安装、管道铺设、变压器及抽水设备安装等图纸范围内全部项目施工。报告期内验收准备移交。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43.8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323.87万元。

(26) 2015年8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九原大道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6,928.76 万元。随后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合同》，合同价为6,928.76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亮化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845.4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45.96万元。

(27) 2015年8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九原大道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6,204.78万元。随后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合同》，合同价为6,204.78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铺装工程、亮化工程、给水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土方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194.9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951.59万元。

(28) 2016年5月3日，公司与满洲里市农牧林业水务局签署了《满洲里机场路绿化工程》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1,983.70万元。2016年8月公司与满洲里市农牧林业水务局签署了《满洲里中俄蒙风情大道综合整治工程 PPP 项目合同》，投资总额约为1.61亿元。工程内容为满洲里机场路的绿化栽植养护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绿化养护工程、土方工程、给水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659.7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2,294.44万元。

(29) 2016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人民政府签署了《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绿化景观升级改造PPP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约为8亿元。2016年12月，就其中一期工程，公司与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44976.51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养护、土建、电器照明。本报告期内确认收入10,188.7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41,515.66 万元。

(30) 2016年6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签订《乌兰浩特市 2016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工业大道绿化景观带扩建工程）》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549.94万元。工程内容为博源酒店广场的景观及绿化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085.4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831.32万元。

(31) 2016年12月，公司与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阿尔山市白狼镇“十个全覆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明水河镇“十个全覆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五岔沟镇“十个全覆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白狼镇绿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明水河镇绿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五岔沟镇绿化工程施工合同》《阿尔山市口岸绿化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合同》《阿尔山市松贝尔现代农牧业产业观光园绿化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款23371.15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53.0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7,796.55万元。

(32) 2016年4月，公司与乌海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投资金额约10.00亿元。2017年11月，

公司与内蒙古绿兴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95357.00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5,235.2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3,279.80万元。

(33) 2016年8月10日，公司与兰州新区中霖农林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兰州新区城际铁路（兰州新区中川机场-刘家湾段）绿化工程、职教园区A区剩余道路绿化工程、纬一路东延长段绿化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25,0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1、兰州新区城际铁路沿线绿化工程，总绿化面积5343.3亩，铁路西侧绿化面积3721.2亩，其中沟盆地面积442.0亩，山地面积3279.2亩；铁路东侧荒滩地绿化面积1622.1亩。2、职教园区A区剩余道路绿化，生态绿化总面积约为2397.11亩，其中山体绿化面积约为1494亩，道路绿化面积约为903.11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绿化、山体绿化、山体绿化上水工程、各路段中水利用灌溉管道工程。3、体育学院生态绿化总面积为793.3亩，其中山体绿化面积为594亩，道路绿化面积约为199.3亩。4、纬一路东延长段绿化项目，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内容为道路绿化工程、中水利用灌溉管道工程。道路绿化面积约为31.59万平方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工程、铺装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407.5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591.67万元。

(34) 2016年8月8日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巴彦木仁苏木“十个全覆盖”暨灾后重建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1.35亿元。工程内容为：危房改造、街巷硬化、安全饮水、卫生院、绿化亮化、“大漠小镇、黄河渔村”旅游项目、基层公共服务项目、垃圾填埋场、环境综合治理、民族学校。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156.9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280.14万元。

(35) 2016年8月公司与乌拉特中旗人民政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PPP项目模式进行乌拉特中旗生态修复项目。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给水工程，绿化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0.93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0.93万元。

(36) 2016年10月公司与包头市人民政府签署了《生态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探讨以政府为主导设立包头市生态产业基金，专项用于包头市生态产业PPP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基金规模约100亿。2017年12月，公司取得了包头市农牧业局《包头市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PPP项目》、《包头市公园生态建设工程PPP项目》、《包头市山北生态修复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81亿。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给水工程、景观工程、土方工程、栽植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7859.15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0168.32万元。

(37) 2017年12月，公司与内蒙古山北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呼和浩特市大青山前坡生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385,381.89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土方工程、景观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93,019.07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93,019.07万元。

(38) 2017年2月公司与通辽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以通辽市生态治理PPP项目整体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00亿。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石方工程、土建工程，景观、小品工程、绿化及养护工程。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39) 2017年3月公司与杭锦旗人民政府签署了《杭锦旗生态治理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杭锦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园林绿化、生态修复，总投资约6亿。目前在施工子项目为五个。2017年12月，就其中三个子项目，公司与杭锦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签署了《杭锦旗一湖两路宽林带景观建设PPP项目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10195.15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土方工程，给水工程，土建工程，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852.76万元，截至报告期累计确认收入4,852.76万元。

(40) 2017年10月，公司收到二连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二连浩特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生态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2018年1月，公司与二连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签署了《二连浩特市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生态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程PPP项目合同》，投资估算金额49989.73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工程，网围栏，给水管网工程。本报告期收入5,669.2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669.24万元。

(41) 2017年3月公司与阿鲁科尔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阿鲁科尔沁旗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阿鲁科尔沁旗所辖区域内的城市基础和园林景观工程，投资约2亿。2017年11月，公司、赤峰永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阿鲁科尔沁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阿鲁科尔沁旗天山镇人民政府签署了《阿鲁科尔沁旗生态修复补植工程PPP项目合同》，可研估算总投资约28149.76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石方工程、土建工程（智能温室），景观、小品工程、绿化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901.2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901.23万元。

(42) 2017年3月公司与五原县人民政府签署了《万亩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提升改造运营PPP项目》框架协议，金额投资

约5,000.00万元。2017年12月，项目公司“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与五原县农牧业局签署了PPP合同，合同价款为612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养护工程、土方工程 管道铺设、室内布展、大数据软件建设、硬件安装、种植、本报告期收入3,613.9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613.91万元。

(43) 2017年3月公司取得了清水河县林业局《清水河县扶贫林果基地建设项目第二标段》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8,593.22万元。2017年4月，公司与清水河林业局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8,593.22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养护工程。本报告期收入4,028.6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028.67万元。

(44) 2017年2月公司与五原县人民政府《五原县项目PPP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五原县所辖区域的生态治理工程，投资金额约35,000.00万元。2017年11月，公司与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28,864.81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景观工程、管道、电气、绿化。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754.6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54.60万元。

(45) 2017年3月公司与苏尼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框架协议，合作内容为苏尼特右旗工业园区区域的绿化工程。合同金额暂定5,000.00万元。2017年6月，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4,898.79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土方、养护工程。本报告期收入2,612.4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612.47万元。

(46) 2017年5月公司取得了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建设局园林化管理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城区绿化景观建设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的中标通知书，并签署了项目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6,078.6717万元。工程内容：现有游园、绿地及道路绿化进行提升改造工程，包括工艺厂巷怡园1600m²，大东街、大西街分车带绿化1398m²，大东街加油站南侧绿地1067.5m²；对棚户区已拆出空地及城区现有未利用空地绿化，包括东二道苗圃绿化工程283450m²；对城区边死角改造后空地绿化，包括济民巷平房7553m²、26中南侧平房567m²，旧法院南侧平房3263m²，养鱼池东巷游园19817m²。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硬化铺装，养护工程，土方工程、绿化工程，给水工程，园路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528.1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528.17万元。

(47) 2017年6月公司与中外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中标乌兰察布市园林局《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绿化提升改造PPP项目》，并收到了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35.72亿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给水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土方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787.6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87.64万元。

(48) 2017年4月公司与西乌珠穆沁旗人民政府签署了《西乌珠穆沁旗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总投资暂定2亿元。合作内容为西乌珠穆沁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包括：退化草场修复、城市园林绿化、生态牧场、室内生态公园、生态大数据、新型牧民职业培训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沙地草原修复工程、绿化工程、景观工程、铺装工程、给水工程、养护工程。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49) 2017年4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签署了《科右前旗都林街北侧、迪化路东侧以及省际通道科右前旗段道路绿化升级改造框架协议》，实施范围及内容为施工图纸内包含的土方工程，绿化种植、移栽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园林小品工程所有工程内容，工程造价暂估7,000.00万元。2017年9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正式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价款7296.64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189.8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189.83万元。

(50) 2017年4月公司与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签署了《霍林郭勒市人民政府与蒙草公司生态建设项目框架协议》，实施范围霍林郭勒市敖包山周围绿化工程、湿地公园水体提升工程、百草园绿化工程、铁道两侧绿化工程等，投资总额暂定50,000.00万元。2017年10月，公司取得了霍林郭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霍林郭勒市生态景观绿化工程PPP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47299.85万元。2017年10月，签订了PPP合同，合同价款50000万元。2018年2月，公司与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合同金额47,299.85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场地平整工作、土石方工程、景观、小品工程、绿化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809.9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970.35万元。

(51) 2017年4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蒙草磴口县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的园林、林业、旅游、湿地等生态类项目，投资总额暂定86,493.00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土方、给水、栽植）、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52) 2017年5月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蒙草乌拉特后旗生态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的园林、林业、旅游、湿地等生态类项目，投资总额暂定26,509.00万元。2018年1月，公司与乌拉特后旗林业局签订了《乌拉特后旗生态PPP项目合同》，总投资23057.25万元。之后，又签订了补充协议，乌拉特后

旗林业局的权利义务由项目公司“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承继。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硬化铺装，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0,206.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206.41万元。

(53) 2017年12月，公司收到乌拉特前旗林业局《乌拉特前旗生态治理 PPP 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 91,032.12 万元，2018年1月，公司与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乌拉特前旗生态治理 PPP 项目施工合同》，合同价款 28672.20 万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绿化栽植、养护工程，硬化铺装，木栈道，给水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14,710.1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14,710.15 万元。

(54) 2017年4月公司与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鄂托克前旗特色景观及生态建设 PPP 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鄂托克前旗所辖区域内生态景观、农村公路建设等，总投资约 7.81 亿元。2017年9月，公司收到鄂托克前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红色小镇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中标通知书，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硬化铺装、给水工程、土方工程、电气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 3,217.0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 3,217.04 万元。

(55) 2017年5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人民政府签署了《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暂定26,299.00万元。2017年11月，公司取得了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管理局《2017年锡林浩特市园林绿化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土方、铺装、景观、给水、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830.9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830.93万元。

(56) 2017年5月公司与伊金霍洛旗人民政府签署了《伊金霍洛旗生态建设工程PPP项目框架协议》，实施内容为伊金霍洛旗所辖区域内开发建设，总投资约18.81亿元。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景观工程，养护工程。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57) 2017年5月公司与内蒙古盛乐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和林格尔足球小镇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总投资约9,960万元，合作内容包括生态绿化工程、公共设施建设等项目。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人工湖。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58) 2017年6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签署了《碧桂园中心公园工程框架协议》，工程造价暂估8,000万元。2017年11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正式签署了《科右前旗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10118万元。实施内容为碧桂园中心公园绿化、景观小品、硬化铺装、给排水、电器、人工湖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景观小品、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068.3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068.32万元。

(59) 2017年4月，公司与和林格尔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和林格尔县浑河流域生态及附属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初步估算为1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60) 2017年11月，公司与科尔沁右翼前旗园林管理所签署了《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城北路绿化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10273.30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403.3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403.39万元。

(61) 2017年12月，公司取得了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林格尔新区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核心区道路绿化项目EPC总承包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价8165.5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开工、未确认收入。

(62) 2017年12月，公司取得了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林格尔新区什拉乌素河上游段河道治理及生态绿化工程》中标通知书，中标价20141.1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开工、未确认收入。

(63) 2017年8月，公司与扎囊县人民政府签署了《中国烟草山南市扎囊县植物种苗繁育基地施工合同》，合同价为 17889.87 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木栈道，给水管网，电气照明园路等建设。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098.86 万元，累计确认收入6,098.86万元。

(64) 2017年8月，公司与锡林郭勒盟锡林湖生态景观旅游区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签署了《锡林浩特市锡林湖、湿地生态水系治理工程PPP项目施工合同》，公司作为联合体中标，合同价款44361.47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土方、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035.46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3,035.46万元。

(65) 2017年9月，公司取得了《扎赉诺尔露天矿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采购及实施总承包（EPC）项目》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12479.15万元。2018年，公司与扎赉诺尔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扎赉诺尔露天矿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12479.15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缆工程、园路工程、降水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433.97万元，累计确认收入2,433.97万元。

(66) 2017年11月，公司取得了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乌兰察布市集宁区绿化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项目总

投资额42909.06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土建工程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702.75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4,857.62万元。

(67) 2017年11月，公司取得了阿巴嘎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锡林郭勒盟阿巴嘎旗别力古台镇周边绿化工程PPP项目中标通知书》，总投资12089.00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绿化、土方、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132.32万元，累计确认收入1,132.32万元。

(68) 2017年12月，公司与阿拉善盟绿盈生态环境有限公司签署了《阿拉善盟生态修复PPP项目施工合同》，合同价216,611.02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栽植工程、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68,266.52万元，累计确认收入87,465.54万元。

(69) 2017年7月，公司与镶黄旗人民政府签署了《镶黄旗城镇园林绿化工程PPP项目合作协议》，投资总额估算为1.38亿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铺装、景观小品、雕塑、给水、电气、绿化工程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70) 2017年11月，公司与项目公司“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政府方“阿拉山口市农林水牧局”签署了《阿拉山口市绿化（二期）建设PPP项目合同》，合同价7492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绿化栽植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未确认收入。

(71) 2014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麒麟山庄东区II、III标段景观工程》工程施工协议，合同总价为8,15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东区II、III标段31栋庭院及公共景观工程施工。项目建设面积4.7万平米，其中硬化面积1.7万平米，绿化面积3万平米，附属设施包括公共区域绿化、土建、景观亭等设施。报告期内已全部竣工，进入养护期。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942.41万元。

(72) 2014年10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温州市华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5,702.00万元。工程内容为温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景观所设计绘制的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图经甲方签字认可的园林工程所示的项目内容，施工面积约4.2万平米。报告期内工程转入验收阶段。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00.00万元。

(73) 2014年1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河南泓润园林有限公司签署了《大岗生态园林苗圃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5,000.00万元。工程内容包括绿化工程与景观工程。该项目目前已进入养护期，正在办理验收、决算审计事宜。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000.00万元。

(74) 2015年1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签署了《浙江影视后期制作中心一期项目室外附属工程施工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8,074.15万元。工程内容为地整形、园林景观、水系、园路、花坛、铺装、绿化苗木种植及养护、小品、栈道、景观桥梁、驳岸码头、屋顶绿化、灌溉及场外排水等。报告期主要完成混凝土浇筑，石材铺设，庭院灯安装，乔木及灌木、地被栽植等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1.2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046.53万元。

(75) 2015年2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郑州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郑东新区龙湖生态绿化建设（二期）四标段项目施工》施工合同，合同总价5,673.70万元。工程内容为四标段龙湖东商业区公园二期及郑东新区祭城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工程项目的收尾工作，现已全部完工转入验收与结算。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4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673.65万元。

(76) 2015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取得了包头市东河区城乡建设局《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棚户区安置区转龙藏公园建设工程施工A标段》中标通知书，中标价5,156.53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广场硬化铺装、苗木绿化、景观小品、停车场及配套公共建筑等。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混凝土浇筑，乔木及灌木、地被栽植等景观工程。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土方回填、六角亭建设、管理用房建设、公共厕所建设、道路铺装等景观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76.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877.38万元。

(77) 2016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晋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7,800万元设计合同。主要内容包括：平乐观旅游综合体周边配套市政及道路系统建设项目设计，总规划面积1500亩，拟建设规模50万平方米，项目位于白马寺以北，汉魏古城以西。报告期内主要完成了项目总图的设计部分。本报告期未确认收入，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207.55万元。

(78) 2017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取得了阜阳市颍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阜阳市颍州区芦桥沟生态湿地公园、阜阳市颍州区南片区生活系统绿化工程七渔河景观绿化设计及施工》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价为30819.88万元并于2017年5月签署了施工合同。阜阳市颍州区芦桥沟生态湿地公园北起州三十三路,南至涇

溜路,西至阜颖路,东至滨河路。东西长约1800m,南北最宽处宽约400m; 阜阳市颍州区七渔河绿化项目全长约2.95公里。普天园林作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工程的施工工作。本报告期主要进行了土方开挖及地形塑造、广场及台阶铺装、室外水电线路铺装、苗木与地被种植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260.0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260.08万元。

(79) 2017年5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晋祥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河南洛阳平乐观文旅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建设规模不低于6亿元人民币,项目内容包括平乐观文化旅游综合体项目及牡丹小镇建设。本报告期末开工,未确认收入。

(80) 2017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鹭路兴与重庆叁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川花滩国际市政公园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9,800.00万元。工程内容包括园林绿化综合性工程,栽植、铺植、整地、场平、铺装、建筑小品、花坛、园路、水体、水景、喷泉、灯饰、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机械场地平整、绿化回填种植土、栽植、铺植、建筑小品、花坛、水体、水景、灯饰、园路、铺装等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141.9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141.91万元。

(81) 2017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鹭路兴与厦门市公路养护绿化设施维护中心签订了《县道414线(上埔-奎武岫)路面大修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5,750.29万元。工程内容包括沥青、混凝土、拆除、排水系统、安保等工程。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前期场地平整、沥青摊铺、混凝土浇筑、旧路面拆除、排水系统、安保、路灯安装、雨水工程、安全标志牌安装、苗木种植等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898.6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898.63万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态环境建设	生态环境建设成本	3,669,079,209.40	97.48%	1,809,656,290.92	92.59%	102.75%
农业种植与销售	农业种植与销售成本	75,421,118.33	2.00%	135,453,523.46	6.93%	-44.32%
光伏发电	光伏发电成本	3,662,978.84	0.10%	354,467.74	0.02%	933.37%
其他	其他成本	15,650,119.15	0.42%	9,121,181.80	0.47%	71.5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成本	3,541,332,033.82	94.09%	1,699,661,497.76	86.96%	108.36%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成本	28,167,949.49	0.75%	78,514,185.12	4.02%	-64.12%
牧草销售	牧草销售成本	47,253,168.84	1.26%	56,939,338.34	2.91%	-17.01%
设计	设计成本	127,739,436.58	3.39%	108,567,407.38	5.55%	17.66%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成本	7,739.00	0.00%	1,427,385.78	0.07%	-99.46%
光伏成本	光伏成本	3,662,978.84	0.10%	354,467.74	0.02%	933.37%
其他	其他成本	15,650,119.15	0.42%	9,121,181.80	0.47%	71.58%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中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80,423,185.7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0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30,190,695.26	16.67%
2	第二名	682,665,191.13	12.24%
3	第三名	256,100,550.30	4.59%
4	第四名	157,454,830.85	2.82%
5	第五名	154,011,918.23	2.76%
合计	--	2,180,423,185.77	39.0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57,220,488.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6,922,556.16	2.35%
2	第二名	79,049,067.86	1.92%
3	第三名	71,756,000.39	1.74%
4	第四名	58,011,731.39	1.41%
5	第五名	51,481,132.61	1.25%
合计	--	357,220,488.41	8.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2,480,109.37	42,117,853.03	72.09%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加大品牌形象宣传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	247,279,970.13	228,748,817.16	8.10%	主要由于公司加大研发经费所致。
财务费用	140,492,703.84	74,181,742.49	89.39%	金融机构贷款增加及发行短融所致。
所得税	194,312,559.80	83,010,095.74	134.08%	主要是由于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1) 科研进展与技术支撑

目前公司共承担专项项目42项目，正在实施29项目，已顺利通过验收13项；开展公司自拟科研项目38项。2017年的科研课题，重点瞄准退化、沙化、盐渍化，确立草原生态修复集成技术，特色乡土植物选育、盐碱化治理、运动草坪建植推广、矿山治理、生态大数据平台建设几个方向，进行研究和技术开发。在公司大力支持和协助下，蒙草科研团队联合中科院植物所、农科院草原所、内蒙古农业大学、内蒙古农牧科学院等多家科研院所，围绕乡土植物引种驯化、草原生态保护、草原生态修复与合理利用、矿区生态复垦、土壤修复，矿山修复、边坡绿化等领域开展研究并不断创新，将科研与实践紧密结合，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核心技术支撑。

(2) 蒙草大数据

1) 数据平台建设

公司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于2017年7月29日正式发布。

通过在各地区、各部门结合本地生态产业化发展的实际情况建设各具特色的数据库，把多个不同生态类型区的生态系统资源及其演变规律集成为一体的综合技术集成应用，再结合监测数据，分析生态演变的驱动力，建立指标分析模型，揭示生态的形成和演变规律，运用系统科学的分析方法，在数据平台的引导下，进行生态健康评价，制定生态保护、产业化发展的方案，为生态可持续利用提供知识和数据支撑，也为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升级为生态大数据平台奠定了基础。

2017年公司大数据平台在和超图公司合作软件开发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合作范围，与航天科工一院进行了战略合作，在引进国产高分遥感技术，和大数据超算平台实现高分的产业化应用。联合航天泰坦、自治区高分中心共同申请了国防科工局的高分产业化项目，目前我们拥有了内蒙古范围内2米和0.8米的遥感影像图，为精准生态修复奠定了基础。并与国内领先的佳格数据、东方生态企业在天然草原和人工草地的遥感、物联网监测共同探索，取得了突破性的成果。这一年，公司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得到了多方面的认可，在国家工信部组织的2017年“创客中国”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创客组一等奖，并被工信部农业部列为示范重点项目，申请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2项。

2) 物联网建设与数据监测

通过网络回传数据，融合至大数据平台。同时利用遥感和GIS技术，结合实地调查监测，对天然草地及人工草地进行动态监测与分析，推算出天然牧草返青时期、长势及产量预估和人工牧草不同生长期数据积累及精准灌溉等技术。并通过平台数据进行深度挖掘、提炼及整合，将数据转化为信息。

3) 生态数据产品研发

在搭建内蒙古生态环境大数据中平台基础上，不断生产生态保护行业应用需求的标准化信息产品，除遥感、气候、土壤、植物等通用数据产品外，还包括面向不同生态修复区应用的遥感监测产品：包括退化草原、盐碱地、沙地、矿区、边坡、城镇周边废弃地等。根据生态环境精准修复结果，编制生态修复报告，建立全套生态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技术流程，提供综合

空间信息服务。提升企业的核心技术竞争能力。

（3）知识产权工作

为了制定更加符合国家、行业、地方及企业需求的标准，公司申请承担“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为标准编制人员创造、提供学习机会，如相关专业技术专题讲座、标准学习、培训等。各项标准在编制过程中，均成立专门的编制小组，由专业的知名专家指导编写。还配合标准部建立了企业标准化体系方案，积极参与编写申报专利与标准。

2017年成功立项20余项地方标准。地方标准“草原荒废土地恢复植被技术规程”和“北方草原露天煤矿排土场植被恢复技术规范”于2017年12月正式实施，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家庭牧场生产经营技术规范”于2017年5月开始实施，其他各标准都在编制中。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85	73	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9%	4.84%	7.16%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6,623,162.79	56,609,637.88	16,555,508.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9%	1.98%	0.9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2,953,851.80	2,047,842,903.71	7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629,546.95	1,942,167,292.84	6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324,304.85	105,675,610.87	29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85,572.44	1,208,127.08	9,177.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6,890,544.99	388,943,290.82	18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804,972.55	-387,735,163.74	-159.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7,715,238.19	2,422,853,298.20	82.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704,940.92	1,655,523,415.37	8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10,297.27	767,329,882.83	81.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954,998.39	485,238,887.20	67.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87,891,764.65	23.15%	1,470,862,746.81	20.94%	2.2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288,789.18 万元，较期初增长 96.34%，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 PPP 项目工程回款及金融机构融资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5,421,396,117.15	43.45%	3,387,283,186.44	48.23%	-4.7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542,139.61 万元，较期初增长 60.05%，主要是公司五原县、霍林郭勒市、阿拉善、呼和浩特市、杭锦后旗的 PPP 项目陆续落地，收入大幅增长使得应收款项增加。
存货	963,607,281.27	7.72%	519,038,682.37	7.39%	0.33%	存货期末余额为 96,360.73 万元，较期初增长 85.65%，主要是随着公司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和工程施工业务规模的扩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逐年递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3,387,951.92	0.27%	31,402,854.46	0.45%	-0.18%	
长期股权投资	833,807,248.05	6.68%	127,780,571.98	1.82%	4.86%	长期股权投资 83,380.72 万元，较期初增长 552.53%，主要是 2017 年对外投资 SPV 公司等所致。
固定资产	360,361,101.99	2.89%	380,274,667.71	5.41%	-2.52%	
在建工程	88,283,676.14	0.71%	49,146,829.10	0.70%	0.01%	
短期借款	1,774,735,174.77	14.23%	1,591,239,749.89	22.66%	-8.43%	
长期借款	758,111,538.29	6.08%	221,474,826.97	3.15%	2.93%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75,811.15 万元，较期初增长 242.30%，主要是公司根据经营需求新增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2,799,596.85	银行承兑保证金、工资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8,011,227.00	有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应收账款质押
固定资产	11,764,507.01	抵押借款
合计	1,122,575,330.8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50,533,516.49	271,830,857.82	286.4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首次公开发行	37,361.41	713.98	38,049.08		13,669.11	36.59%	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12,621.16	0	12,621.16				0	无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	48,451.16	9,658.54	46,152.39				2,298.7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26,250	1,379.64	22,878.32				3,371.6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124,683.73	11,752.16	119,700.95	0	13,669.11	10.96%	5,670.4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3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44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1,833,928.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上述资金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979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天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

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

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工程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工程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 1,693,494.07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 1,558,419 和 7,911,142 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261,07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70.00%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61,07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28 元，募集资金总

额为人民币 132,999,976.00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5,5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8,398.08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211,577.92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203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支付宋敏敏和李怡敏 13,3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376,84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1.28 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保荐费用人民币 14,500,000.00 元，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5,499,991.28 元划转至贵公司在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盛乐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9101201090112561 的账户。此外减除保荐费用 50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376.84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4,511,614.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07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及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8,315.6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再添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5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王再添、陈金梅、邱晓敏、吴福荣、陈清岳、周兴平和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发行 4,417,536 股、3,420,910 股、788,470 股、668,622 股、477,287 股、407,902 股和 2,434,796 股股份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60%股权；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6,25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772,72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2,499,998.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579,772.73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4,920,225.47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5519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九原大道南、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将 2016 年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九原大道南、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的建设截至期由 2016 年 11 月 20 日延长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	是	13,669.11	0						否	是
2. 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2,000	12,000		12,031.44	100.00%			是	否
3. 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0.00% 股权现金支付部分	否	13,300	12,621.16		12,621.16	100.00%			是	否
4. 昆区 G6 高速公	否	12,400	12,400	989.76	7,742.79	62.44%		210.85	是	否

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										
5、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	否	8,800	8,800		8,800	100.00%		0	否	否
6、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	否	5,500	5,500		2,000	36.36%		0	是	否
7、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	否	4,600	4,600	272.18	3,773.75	82.04%		14.57	是	否
8、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	否	3,700	3,700	80.99	520.24	14.06%		25.59	是	否
9、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是	否
10、九原大道南、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施工工程	否	5,000	5,000	1,379.64	1,628.32	32.57%		435.68	是	否
11、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 股权现金支付部分	否	6,825	6,825		6,825	100.00%			是	否
12、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00% 股权交易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否	1,300	1,300		1,300	100.00%			是	否
13、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13,125	13,125		13,125	100.00%			是	否
14、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686.5	686.5	100.00%			是	否
15、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8,315.61	8,315.61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5,219.11	100,871.16	11,724.68	94,369.81	--	--	686.69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92.3	4,592.3		4,761.65					
2. 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	否	1,000	1,000		1,000	100.00%			是	否
3. 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否	2,000	2,000		2,084.45	100.00%			是	否
4. 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	否	4,100	4,100		4,100	100.00%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692.3	11,692.3	0	11,946.1	--	--		--	--
合计	--	126,911.41	112,563.46	11,724.68	106,315.91	--	--	686.6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此工程项目所在地土壤盐碱化严重，栽植的苗木成活率低，成本加大导致该项目实际毛利率低于预计毛利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该项目的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适用 公司 2012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 116,922,971.50 元。									

况	<p>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p> <p>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p> <p>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中所述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天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更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p> <p>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建设工程项目，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p> <p>2、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13,250,351.50 元，具体情况为：①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5,483,227.37 元；②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53,562,100.27 元；③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7,142,958.83 元；④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4,296,015.77 元；⑤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2,766,049.26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p> <p>3、根据公司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并购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 股份，交易现金对价部分为 6,825 万元，在领取中国证监会批文后 10 日内，由公司先以自有资金向交易对方支付定金 1,000 万元；自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 10 日内，公司向交易对方支付全部现金对价，扣除已支付定金部分应付 5,825 万元，剩余 1,000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支付的定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p>

	<p>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5 年 12 月 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与 2016 年 12 月 1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将 1 亿元人民币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武川基地项目结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将武川基地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686.50 万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户(账号:471900119010906)已完成账户销户手续。</p> <p>公司将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武川基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为 686.50 万元。(1)公司在实施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利用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建设环节,有效地控制了成本。(2)公司充分发挥技术优势、研发优势和规模优势,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不断优化生产工艺,进一步促进提效增产,从而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支出费用。2017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同时将该募集资金账户(中国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 471900119010906)注销。</p> <p>截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募投项目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及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分别为 4,466.66 万元、777.48 万元及 3,071.47 万元,合计 8,315.61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1、建设方案变更:公司在施工过程中,“昆区项目”应甲方要求对建设内容有部分调整,导致实际产值有所调减。2、使用自有资金投入: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部分工程使用的物料,例如苗木等,公司进行集中采购。在集中采购过程中,无法准确区分哪些物料将用于募投项目。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了项目的物料采购款,降低了募集资金的使用金额,导致出现募集资金结余。3、甲方要求终止项目建设:由于“呼伦贝尔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甲方主动要求终止了项目建设,使得累计投资金额仅为 629.44 万元。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及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8,315.6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无</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红天子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6,404.55		6,479.29	100.00%	2015年10月31日		是	否
2、武川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2,556.09	27.48	2,193.77	84.75%	2015年07月31日		否	否
3、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1,200		1,200	100.00%			是	否
4、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3,508.47		3,511.98	100.00%			是	否
合计	--	13,669.11	27.48	13,385.0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由于该项目用地权属纠纷解决暂无明确时间安排，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该项目的建设。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2013 年 026 号、027 号、028 号、030 号公告）。“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p> <p>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武川基地项目结余配套募集资金 686.3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将武川基地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686.50 万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为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户（账号：471900119010906）已完成账户销户手续。</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设计	150,000,000.00	1,709,375,024.37	555,395,558.72	835,183,486.02	61,933,141.37	48,435,624.11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程、设计	25,110,000.00	497,530,392.73	243,753,565.35	354,173,723.39	76,145,567.12	56,763,975.0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4,447.48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42,095.14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596,468.40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66,268.63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5,521.69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51,815.67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0,817.55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834,620.10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合并范围增加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70%。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3,518.3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4.97%。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3390.49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4.02%。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合并范围增加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0%。鹭路兴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35,417.3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6.35%。鹭路兴公司本报告期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3405.84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 4.04%。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生态文明建设依旧是今后一个时间重点建设内容，不论从政策支持力度还是市场需求程度都有很广阔的发展空间，2018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生态修复的战略布局，实现公司的持续发展，2018 年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拓展主业，跨区域复制“蒙草业务模式”

生态修复，公司通过多年的沉淀，积累了丰富的生态修复核心技术，用以支撑公司的横向发展。2018 年，公司将深入利用已经设立的藏草、秦草、疆草、滇草等公司在各区域开展生态修复业务，并将公司的生态大数据、全系列产品、技术标准、科技成果输出应用到各区域，为各地区的生态修复提供指导，积极开拓其他生态修复市场，争取将“蒙草模式”复制到更多地区。结合研究体系和大数据平台，蒙草细分市场、做深科研，扩展出专业型的公路道路边坡类公司、土壤修复类公司、矿山修复类公司、草原生态修复类公司、盐碱地改良研究与修复公司、沙漠生态修复公司、工业废弃物修复公司等，将科研与业务发展相结合，深耕生态修复板块。

种业科技，2017 年，公司建成 2.2 万平米植物工厂，1600 平米组培车间，全面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不仅提高生产效率、优化过程管控、提升种苗产品的均匀度和品质，为公司大规模种苗需求提供保障，种业科技实现了现代化的生产，生产能力得到了有效提升。2018 年公司将继续整合资源，优化种子加工中心，实现智能化、自动化生产，实现科研生产一体化。打造“植物科研+技术输出+种业基地+草种生产加工+草种销售”为一体的产业链模式。深化“农企合作”“牧企合作”模式，保证公司的种子储备和产品质量。积极利用草原生态大数据做指导，继续开发和优化生态包、植生毯等产品，增大提供不同区域生态修复用种、乡土植物种苗、草种及科技服务输出，建立完善独立的市场化营销体系，打造精准修复的拳头核心产品及生态修复方案，全面推向市场。

（二）拓展新业务，开发新产品

1、完善土壤修复产品及技术体系

2018 年，公司依托已经建立的土壤修复公司和土壤研究院，继续深化与“中科院、中国农业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南京农业大学、天津环资院”等建立的科研合作机制，搭建和完善起土壤修复的产品和技术体系。搭建土壤修复公司的研发体系，加强与国内外盐碱地改良专家的合作，不断研发、优化盐碱地改良技术和产品，土壤修复业务与其他非耕地改良的研发、中试，聚焦盐碱地改良、重金属污染土地防治、荒漠化土地治理、耕地质量提升等方面，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逐步建立覆盖不同土壤修复区域的研发部，建设研发体系团队，形成具有蒙草特点的土壤修复技术体系。

2、拓展快乐小草业务范围

公司通过深度挖掘植物的耐践踏、节水、易管理等特性，组建运动草公司，主打天然运动草坪，在北京和内蒙古建设繁育基地，2017 年蒙草承建国安金冠·国奥村足球营项目，国家北方足球训练基地运动场项目也在筹备之中，通过项目建设公司总结形成系列标准和技术。公司将不断加强与北京市足球运动协会、国奥投资、天金所、拜奥威集团专业合作包括专业教学、技术、产品市场宣传等，通过“公司+农户”的合作模式拓展生产基地，全面升级机械化生产、建造、养护，不断加强品牌宣传，以北京、内蒙古为板块向外扩展快乐小草业务范围。

3、发展生态修复细分业务

2018 年，公司将立足于新的产品思维，寻找新的客户群体，孵化有核心能力的新公司，将草原、矿山、大数据、边坡

等专项业务培养成专业化公司，以适应新时代的发展，满足新客户群体的要求。整合集团的职能资源、科研资源，植入现代企业的新营销理念。把公司在草原、盐碱地、矿山修复方面的科研和实践能力再聚焦，进一步专业化、市场化，用这些核心能力形成全国竞争的抓手，以创业思维面对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三）优化运营服务体系

1、优化蒙草大数据服务

蒙草大数据平台已经建设完成，2018年公司将继续利用物联网、遥感、无人机、农牧民及一线生产实践的人员参与到大数据的信息采集补充，持续不断的做好大数据平台种质资源收集、植物选育数据收集积累工作。对草原生态实时监测，利用数据为用户提供产业链中上下游的决策。利用大数据平台指导，点对点的开展生态包、植生毯等产品的生产，提供生态修复案例，包括修复方法、措施、修复前后土壤和植被变化，做到精准生态修复。为阿鲁科尔沁旗，扎鲁特旗、西藏扎囊县、秦草提供大数据平台建设方案，完成乌拉盖管理区、阿鲁科尔沁农牧业大数据平台建设。组织力量进行西藏扎囊县大数据平台搭建工作。建设蒙草数据指挥中心，打通公司数据通道，建立综合评价体系，达到智能生产及供需匹配。

2、推进科研成果的转化

公司推出蒙草科研操作手册，在种子生产、生态修复项目等实践中应用，推动把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指导生产实践。2018年公司将继续和相关部门合作，有针对性地采集空缺的植物标本和种子，不断扩充植物标本及种子的种类，立足于东、中、西部和西藏的生态环境特点，加快选育推出自主知识产权的牧草和生态品种。做好资源圃的植物品种选育评价工作，把一些有应用前景品种尽快投向产业化生产。研发运动草坪的种子选育、扩繁，运动草坪建植、养护等先进技术，做好示范展示和产品化推广等基础性工作。大数据平台做好种质资源收集、植物选育数据收集积累工作。应用高分遥感数据开展退化、沙化、盐渍化分布与程度调查，为精准生态修复打基础。在新疆、西藏、陕西等新拓展区域开展种质资源、土样水样、标本采集及乡土植物研究，对已有植物进行试种，满足新业务区域的生态修复需求。做好五原盐碱地治理技术支撑工作，汇总国内外矿山修复的先新技术，密切跟踪和监测扎赉诺尔矿山修复工程，积累相应数据，为企业矿山修复提供技术支撑，力争各项研发工作上一个新台阶，积极为实践“蒙草式”生态修复治理模式提供技术支撑。

3、优化信息平台，筹建共享中心，搭建智能体系

不断优化电子采购平台、人力资源管理、小草办公协同等板块，统一信息化建设平台，统一出口，集合资源，营造集约化的办公方式。搭建集团视频云，针对重点项目、重点区域、大棚进行视频监控，并将视频内容同步到公司，实现总部与项目现场的互动。筹建共享中心，建设涵盖有生态大数据、云智慧平台、评价体系、日常办公等模块，共享中心是一个云智慧平台，让员工基于自身需求，在共享中心寻找有用信息或者资源，从后方生产到前方生态业务实现完成对接串联，整合内部资源，实现人、财、物信息化的联通。

4、以产品为中心，扩大品牌宣传

产品力就是企业的发展力，核心产品更是公司取得长足发展进步的主要推动力，2018年，公司将开展多种形式的产品发布会，推出公司的生态修复解决方案、大数据平台指导、种质资源、生态包、草原修复、沙地治理、矿山修复、盐碱地改良等技术产品、快乐小草、PPP运营类产品等产品大众化、市场化。强化公司是“科技型生态修复企业”的认知地位，推动公司产品国际化，采用多种形式的品牌宣传，全方位的展示公司全系列产品。发挥“草”优势，聚焦“草”主题打造PPP使用者付费样板运营产品-蒙草生态乐园，升级改造公司AAA级景区“蒙草乡土植物馆”集中展示公司技术产品，全面提升公司品牌认知度。

5、优化人力资源建设，提升人才综合实力

依据公司战略，2018年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职能将按照“人力资源三支柱”模式转型。对事业部、分子公司按区域设立HRBP；建立共享中心，搭建人力资源信息化平台；集团上半年将启动“百人计划”，对优秀人才进行储备、培养；对人才的招募、任用更广泛地采用竞聘上岗制；强化培训体系落地，蒙草学院将为不同层级的员工提供丰富的管理、知识、技能培训。继续完善薪酬考核与激励制度，合理激励公司员工，激发广大员工积极性，推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更科学、精细化。

6、推进党建工作，将党建融入公司发展

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将公司的生态文明建设与党的建设协同推进，将党建融入到企业发展、生产经营、企业文化中，宣传党的政策，将党的政策与企业发展相结合。加强公司党委党支部的思想建设、团队建设，发掘优秀员工入党，将党支部建到公司的第一线，充分发挥党员带头作用，造“蒙草先锋+”、“党员先锋队”、“党员示范项目”、“党支部流动阵地”等。积极同各级党委党组织开展交流，将交流活动常态化，总结提升，更好的指导公司的生产实践。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同时，国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治理的政策支持，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立生态文明绩效考评和责任追究制度，推进重大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扩大退耕还林还草还湿，加强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同时，政府推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加强金融机构风险内控，强化金融监管统筹协调，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健全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公司将密切关注各项政策的变化，积极把握政策，保持公司业务平稳发展。

2、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在完成对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鹭路兴的收购后，交易形成的商誉需在未来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提请投资者注意可能的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努力做好整合工作，在保持其原有的竞争优势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交易后的协同效应。

3、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拓展到区外市场，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文化匹配等方面给公司带来一定压力，这些都加大了公司在项目管理、业务指导和团队输出方面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公司将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全面推进事业部制运营模式，严格执行蒙草标准化项目管理体系和重大物资统一集团招标采购模式，强化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强化项目管理，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4、地方经济区域性风险

2015-2017年，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分别为1,964.40 亿元、2,016.50 亿元、1703.4亿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分别为4,290.10亿元、4,526.30 亿元、4523.1亿元，财政压力较大。目前发行人大部分业务集中在内蒙古自治区辖区内，项目业主多为各级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因此公司的项目收入实现与回款来源都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或专项拨款。若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与债务规模出现较大波动，将会影响公司的债务清偿能力，对公司产生消极影响。

5、应收账款余额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公司主要业务的项目主体为各级地方政府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10303.13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68163.51万元，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542139.61万元，比期初增长60.05%。

公司通过采取如下措施进行管理和控制：

- 1、公司将继续积极利用PPP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减少工程项目对自有资金的前期占用，有效降低项目风险；
- 2、积极与证券、金融机构探讨资产证券化、应收账款保理等金融业务模式，通过金融模式减少应收账款的资金占用
- 3、将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逐步增加新签合同首付款比例。

6、PPP业务模式的风险。

受益于国家基建投资政策的影响，PPP 模式已经成为政府项目建设的主流合作模式。PPP项目一般周期较长，PPP模式涉及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参与，需要协调更多的信息和资源，政策、信用环境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司将会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动态，充分考虑项目各方面的风险，筛选优质项目积极介入、稳妥推进。

7、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最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53.81 万元、10,567.56 万元、42,032.43万元，波动较大。随着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以及承接项目单体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垫付的资金量也随之不断增长，虽然经营性应付项目亦有所增长，但短期难以改变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局面。

针对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问题，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应对措施，包括：（1）在新项目选择上，将建设方的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首要评价指标，更加侧重于与财政实力较强、支付能力好的客户合作，同时重点参与有国家或地方政府专项财政预算保障的项目建设；（2）努力改进工程款结算方式，通过优秀项目的示范效应和公司多年积累的品牌优势以及先进的现场管理经验，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有效缩短建设周期，并争取提高项目首付款和进度拨款比例；（3）随着公司苗木基地布局与种植规模的效果逐渐体现，以及苗圃项目建成完成顺利达产，工程使用苗木的自给率将逐步提高，进而会有效降低采购资金占用规模。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2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2月20日投资者交流会会议纪要》
2017年02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2月24日投资者交流会会议纪要》
2017年06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6月23日投资者交流会会议纪要》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002,651,301.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60,159,078.06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拟转增601,590,78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604,242,081.00股。已于2017年6月实施完毕。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行，充分维护了中小股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4,242,081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39,569,061.05
可分配利润（元）	1,162,840,608.1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合并数）843,982,201.8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45,379,369.82 元，当年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4,537,936.98 元，提取 10%任意盈余公积金 74,537,936.9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49,817,791.78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支付 2016 年度分配利润 60,159,078.06 元后，2017 年度末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合并数）为 1,384,565,041.57 元。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468,769,116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8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31,876,299.8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68,769,116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937,538,232股。

2、公司2016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002,651,301.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60,159,078.06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拟转增601,590,78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604,242,081.00股。

3、公司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604,242,081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7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 139,569,061.05 元。本次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39,569,061.05	843,982,201.82	16.54%	0.00	0.00%
2016 年	60,159,078.06	339,313,004.04	17.73%	0.00	0.00%
2015 年	31,876,299.89	159,206,210.77	20.02%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	股份限售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 2013 年度--2016 年度利润承诺，并按重组协议约定解除限售。承诺人所持上述限售股份已于

						2015年5月14日、2017年5月1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不与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年10月22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年10月22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潘正红、吕逊丹、吴荣、方喆、张圣杰、胡波	其他承诺	承诺自普天园林 70% 股权登记至蒙草抗旱名下起十日内将与普天园林签订期限不短于 5 年的《劳动合同》，承诺将在普天园林任职至少 5 年，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年12月11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宋敏敏、李怡敏已出具《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	2013年10月22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	股份限售承诺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6年01月18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6年01月18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召明及其亲属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5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除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以外的孙先红等其余 30 名自然人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1 年 03 月 21 日	2012 年 9 月 27 日—2013 年 9 月 27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的近亲属股东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董事长王召明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徐永丽的近亲属股东徐永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副董事长徐永丽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 年 04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长王召明，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孙先红，作为公司股东的副董事长徐永丽，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赵燕、作为公司股东的监事郝艳涛、郭丽霞	股份限售承诺	除前述作为股东的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其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承诺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1 年 03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首次公开发行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罚款处罚，本人将以现金足额补偿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全部支出和所受损失。	2011 年 03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人全体自然人股东	其他承诺	发行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8,947.04 万元为	2011 年 10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基数，以净资产中的 10,261.70 万元折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未折股的净资产 8,685.34 万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其中 3,474.12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入。若今后发行人用该 3,474.12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本人按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在发行人中的持股比例承担，本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及时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发行人和发行人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发行人股东	其他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董事会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条款的决议的内容和程序表示赞同，并承诺：1、未来公司发行上市后，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2、未来公司股东大会根据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2012 年 0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张勇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月。			
	财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股份限 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 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 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 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 况。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 上市流通。
	华安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股份限 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9,772,727 股，发行价格为 6.60 元/股，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 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 月。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 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 况。限售股份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 上市流通。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 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 划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 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 时间	预测终止 时间	当期预测业 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 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 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 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厦门鹭路兴工 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040	5,672.39	不适用	2016 年 04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 书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王再添、陈金梅、邱晓敏、吴福荣、陈清岳、周兴平、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乙方”）承诺，鹭路兴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050.00 万元、4,200.00 万元、5,040.00 万元、6,048.00 万元。若本次交易在 2016 年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业绩补偿方式：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若鹭路兴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承诺净利润数额，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应按照如下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

1、股份回购注销：公司应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审议当年回购乙方的股份方案，确定当年应回购乙方的股份数量，并划转至公司设立的回购专用账户进行锁定，该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的利润归公司所有。由公司以 1 元的总对价回购该被锁定的股份并在 10 日内予以注销。当年应回购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业绩承诺期间内应回购乙方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乙方认购的公司向其发行的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2、股份无偿划转：如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注销方案的，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将其各自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无偿划转给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乙方以外的公司其他股东。乙方当年应无偿划转的股份数量与相关协议约定数量一致。乙方应在接到公司通知后三十日内履行无偿划转义务。公司其他股东按其在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公司在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扣除乙方持有的股份数量后的股本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由公司届时另行确定。如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进行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的，则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乙方补偿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计算公式为：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公司在业绩补偿期间内实施现金分配，乙方现金分配的部分应随相应补偿股份返还给公司，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补偿股份数。单一乙方补偿股份数=单一乙方认购股份数÷乙方总认购股份数×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总补偿股份数。

3、股份补偿不足时的现金补偿：业绩承诺期间累计股份补偿数量以公司向乙方发行的股份总数（含转增和送股的股份）为上限，股份不足以补偿部分由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公司应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确定现金补偿金额，乙方按照持股比例应于该现金补偿金额确定后 30 日内支付给公司。应补偿现金金额=（应补偿的股份数-已补偿的股份数）×发行价格在各年计算的现金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减值测试：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由公司聘请经公司及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认可的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总额，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应当对公司就标的资产减值部分另行补偿。

减值测试：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由公司聘请经公司及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认可的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总额，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应当对公司就标的资产减值部分另行补偿。

1、标的资产减值部分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2、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由王再添等七名交易对方以现金补偿，另需补偿的现金金额=不足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3353 号《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17 年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大于截至 2017 年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已达到承诺的经营目标。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变更原因：

（1）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

（2）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修订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年度调整：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828,250.61元，调减营业外收入3,322,751.87元，调减营业外支出494,501.26元。 2016年度调整：调增资产处置收益5,659,509.39元，调减营业外收入5,669,215.33元，调减营业外支出9,705.94元。
在利润表中的新增“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年度调整：调增其他收益33,011,616.2元，调减营业外收入33,011,616.2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年度持续经营净利润为880,230,428.80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0.00元。 2016年度持续经营净利润为369,819,294.51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0.00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13 家，减少合并单位 2 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137号二楼-348	50,000,000.00	70.00%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万迪拉姆	40.00%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八里桥万亩现代产业园服务中心	18,360,000.00	80.00%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植	100,000,000.00	3.00%

		物园南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国际种业科技园区聚和七街 2 号-1	10,000,000.00	100.00%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委会总部经济园 5 号楼 9 层	20,000,000.00	51.00%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金鼎国际十楼蒙草公司	42,441,300.00	98.00%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珠区宝街滨河路 004-09-143 号	150,000,000.00	98.00%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大街 57 号神宇国际商住小区 B4 号楼 3 单元 1305 室	100,000,000.00	66.50%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博州阿拉山口市博尔塔拉路 104 号 1 幢 1-04	10,000,000.00	100.00%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乌拉特大街林业局 203 室	30,000,000.00	90.00%

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财政局大楼 104 室	57,643,125.00	80.00%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大街 57 号神宇国际商住小区 B4 号楼 3 单元 1305 室	30,000,000.00	84.00%

- 1、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转让给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九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葛晓萍、洪卫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2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17年12月10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7日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年10月25日	2017年10月24日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09月18日	是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3月17日	2017年10月11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7年05月22日	2017年11月16日	是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10月16日	2018年06月20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7月21日	2018年07月20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9月26日	2018年09月26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年10月23日	2018年04月23日	否
王召明、徐永丽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00.00	2017年12月01日	2018年11月30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2017年12月15日	2018年12月10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2016年05月20日	2019年05月20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564,533.98	2017年03月31日	2020年01月31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年04月17日	2020年04月17日	否
王召明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00,000.00	2017年08月02日	2020年08月02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07月19日	2020年07月17日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0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10月11日	2017年10月10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10月14日	2017年10月13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5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18年05月25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7月03日	2018年06月20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17年09月27日	2018年09月26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10月31日	2018年10月30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6年01月25日	2017年01月22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6,800,000.00	2016年01月12日	2017年01月12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16年01月07日	2017年01月07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3月25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6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年09月28日	2017年09月27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10月31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年09月13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1月03日	2018年01月03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7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7年01月11日	2018年01月11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3月07日	2018年03月05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17年12月07日	是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9,900,000.00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6月12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18年06月15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7年08月11日	2018年05月01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500,000.00	2017年10月13日	2018年05月01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17年10月19日	2018年10月19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17年10月24日	2018年10月24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11月01日	2018年11月01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96,839,049.92	2017年03月10日	2018年06月20日	否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7年06月07日	是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2,000	2016年06月08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三年	是	是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4日	1,000				不超过三年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24日	14,000				不超过三年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1日	10,000				不超过一年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7日	5,000	2016年10月11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一年	是	是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6日	10,000	2017年05月17日	7,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6日	40,000	2017年01月03日	29,223.9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5日	8,000				不超过一年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5日	8,000				不超过三年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6日	5,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7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2,12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7,823.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1,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42,12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0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37,823.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5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372,643,522股，占公司总股的23.23%。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65,4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 44.40%，占公司总股的10.3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告。

二、境外债务情况

2018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境外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境外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议案；2018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境外债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境外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的相关议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境外债发行申请报告已提交国家发改委，具体发行时间将根据国家发改委备案批复时间，按照市场发行窗口，择期发行。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916,559	40.38%			195,591,917	-154,692,255	40,899,662	445,816,221	27.7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04,916,559	40.38%			195,591,917	-154,692,255	40,899,662	445,816,221	27.7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808,868	3.07%			21,979,866	-47,311,165	-25,331,299	5,477,569	0.3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4,107,691	37.31%			173,612,051	-107,381,090	66,230,961	440,338,652	27.4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7,734,742	59.62%			405,998,863	154,692,255	560,691,118	1,158,425,860	72.21%
1、人民币普通股	597,734,742	59.62%			405,998,863	154,692,255	560,691,118	1,158,425,860	72.2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002,651,301	100.00%			601,590,780	0	601,590,780	1,604,242,08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1,002,651,3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60,159,078.06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拟转增601,590,78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604,242,081股。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6月16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指标计算	最近一年（2017 年度）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87	-39.08%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87	-39.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455	3.5928	-37.5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召明	179,535,510	0	107,721,306	287,256,816	高管锁定股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孙先红	37,713,044	37,713,044	0	0	董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后全部解锁。
徐永丽	28,200,000	0	16,920,000	45,120,000	高管锁定股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王秀玲	19,460,000	4,111,400	9,209,160	24,557,76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王召明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十五。
焦果珊	28,700,000	3,989,600	14,863,740	39,574,140	高管锁定股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赵燕	2,454,600	2,454,600	0	0	董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后全部解锁。
王媛媛	2,550,000	0	1,530,000	4,080,000	高管锁定股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郝艳涛	1,770,000	1,770,000	0	0	监事离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后全部解锁。
郭丽霞	315,000	65,850	149,490	398,64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李怡敏	23,100,536	23,100,536	0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宋敏敏	4,600,000	4,600,000	0	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徐永宏	11,385,000	1,125,000	6,156,000	16,416,00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徐永丽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邢文瑞	19,800	0	11,880	31,68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969,696	27,151,513	10,181,817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 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12,575,757	20,121,211	7,545,454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 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华安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2,196,971	3,515,154	1,318,183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 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
王再添	8,873,344	4,259,205	5,324,006		9,938,14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陈金梅	6,871,457	3,298,299	4,122,874		7,696,03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邱晓敏	1,583,771	760,210	950,263		1,773,82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陈清岳	958,709	460,180	575,225		1,073,754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周兴平	819,337	393,281	491,602	917,65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吴福荣	1,343,038	644,658	805,823	1,504,20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厦门市翔安区鼎 海龙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4,890,686	2,347,529	2,934,412	5,477,56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 份锁定承诺	该股份中的 30%，在发行结束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 让，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 月后，满足业绩承诺条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该 股份中的 70%，在发行结束之 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如满足业绩承诺条件，自锁定 期满起解锁。
合计	396,886,256	141,881,270	190,811,235	445,816,22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92,97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3,5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召明	境内自然人	23.23%	372,643,522	133,262,842	287,256,816	85,386,706	质押	165,440,000
徐永丽	境内自然人	3.75%	60,160,000	22,560,000	45,120,000	15,040,000	质押	18,500,000
孙先红	境内自然人	3.47%	55,706,891	17,993,847	0	55,706,891		
焦果珊	境内自然人	2.97%	47,689,220	14,742,020	39,574,140	8,115,080	质押	37,700,000
王秀玲	境内自然人	1.54%	24,757,821	4,293,021	24,557,760	200,061		
农银汇理（上海） 资产—农业银行 —华宝信托—投 资【6】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2%	19,552,301	-8,824,543	0	19,552,301		
徐永宏	境内自然人	1.03%	16,448,000	2,768,000	16,416,000	32,000		
彭贺庆	境内自然人	0.94%	15,044,495	7,914,263	0	15,044,495	质押	1,639,344

胡雪坤	境内自然人	0.90%	14,397,100	14,397,100	0	14,397,100		
王再添	境内自然人	0.84%	13,397,747	4,180,403	9,938,145	3,459,602	质押	5,148,0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王秀玲为王召明妹妹；徐永丽、徐永宏为亲属关系，徐永宏为徐永丽兄弟。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召明	85,386,706	人民币普通股	85,386,706					
孙先红	55,706,891	人民币普通股	55,706,891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552,301	人民币普通股	19,552,301					
彭贺庆	15,044,495	人民币普通股	15,044,495					
徐永丽	15,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40,000					
胡雪坤	14,3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97,10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 国鑫 3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8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48,500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69,802	人民币普通股	12,569,80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123,269	人民币普通股	8,123,269					
焦果珊	8,115,080	人民币普通股	8,115,08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召明和焦果珊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彭贺庆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28,56,16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188,335 股，合计持有 15,044,495 股。公司股东胡雪坤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397,100 股，合计持有 14,397,1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召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召明先生，蒙草生态创始人、董事长；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中国生态道德促进会副会长，2011 年中国经济年度人物。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和百千万人才工程”，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召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召明先生，蒙草生态(股票代码 300355)创始人、董事长；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中国生态道德促进会副会长，2011 年中国经济年度人物。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和百千万人才工程”，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召明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239,380,680	0	10,365,566	143,628,408	372,643,522
徐永丽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49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37,600,000	0	0	22,560,000	60,160,000
樊俊梅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45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高俊刚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邢文瑞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26,400	0	10,560	15,840	31,680
焦果珊	董事	现任	女	53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32,947,200	50,000	5,076,300	19,768,320	47,689,220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颀茂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李锦霞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郭丽霞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2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332,200	0	0	199,320	531,520
王帅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于玲玲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王媛媛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3,400,000	0	1,342,000	2,022,000	4,080,000
黄福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刘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6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安旭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11月20日	2019年10月14日	0	0	0	0	0
王强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2	2016年10月14日	2017年12月1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13,686,480	50,000	16,794,426	188,193,888	485,135,94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年12月18日	个人原因
安旭涛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11月17日	聘任
安旭涛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7年12月18日	聘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王召明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高级工程师。蒙草生态创始人、董事长；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中国生态道德促进会副会长，2011年中国经济年度人物。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和百千万人才工程”，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获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2、徐永丽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地方史志专业，2005年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结业。历任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内蒙古敖包相会娱乐餐饮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3月至今，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董事；2010年8月至2013年8月，任抗旱股份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蒙草生态副董事长。

3、焦果珊，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上海第二教育学院政治教育专业。1985年至2004年，先后在乌拉特中旗同和太学校任教、乌拉特中旗德岭山中学任教；2004年至2012年任蒙草抗旱项目部工程师。

4、樊俊梅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内蒙古党校函授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农艺师。2003年12月至2014年12月，先后担任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城南乡乡长、胜丰镇党委书记、五原县委常委、宣传部长、五原县政府副县长。2015年2月-2016年1月，担任蒙草抗旱董事长助理；2016年1月-2016年4月，担任蒙草抗旱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蒙草生态总裁、总经理。

5、高俊刚，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师范大学。1999年6月至2014年5月，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先后任职创意策划、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7月-2016年1月，担任蒙草抗旱品牌总监、运营总监；2016年1月至今担任蒙草生态执行总裁。

6、邢文瑞，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工业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3月至2011年5月，先后担任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公司集团财务管理部长、焦作公司财务经理、冰淇淋事业部财务总监；2011年6月至2013年11月，担任内蒙古奥淳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内蒙古奶联科技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营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蒙草生态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张振华先生，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大学，高级经济师。1984年8月至1990年5月，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副行长；1990年5月至2000年4月，分别担任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2000

年4月至2004年4月，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4年4月至2006年12月，中国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修院(北京)院长；2010年3月至2016年3月，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3月至今，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至今，蒙草生态独立董事。

8、颀茂华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四川大学博士研究生毕业。1988年7月到1999年9月，任职于内蒙古财经大学；1999年9月至今，任职于内蒙古大学，现担任内蒙古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系主任；2015年2月至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7月至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李锦霞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研究生毕业。1988年至今任职于内蒙古大学交通学院；2014年至今，担任龙鼎（内蒙古）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至今，担任内蒙古神元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至今，内蒙古百宁律师事务所律师；1994年至2014年，内蒙古河洋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至2014年，内蒙古金桥股权投资基金担任管理合伙人。

（二）监事会成员

1、郭丽霞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本科，内蒙古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4年9月至1997年10月，内蒙古物资局轻化总公司担任会计工作；1997年10月至2007年9月，内蒙古加禾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10月，蒙草抗旱财务经理；2011年10月至今，蒙草生态审计总监；2015年至今，任蒙草生态监事。

2、王帅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蒙草抗旱现场会计；2009年9月至2012年12月，蒙草抗旱项目财务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5月，蒙草抗旱财务核算部副部长；2014年5月至今，蒙草生态财务核算二部部长。

3、于玲玲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大学行政管理专业。2002年至2009年1月，任职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月至2012年9月任蒙草抗旱公司行政部部长；2012年10月至今任蒙草生态公司人力行政中心副总监，2009年12月至今，任蒙草生态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王召明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简历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2、樊俊梅女士，现任本公司总裁，简历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3、高俊刚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总裁，简历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3、邢文瑞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4、黄福生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9年，内蒙古派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0年10月加入本公司，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本公司工程中心副总监；2012年2月至2016年2月任本公司工程中心总监。2016年2月至今担任公司生态绿化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蒙草生态副总经理。

5、王媛媛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蒙牛集团任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蒙草抗旱任行政总监；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内蒙古天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蒙草生态副总经理。

6、刘虎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本科、内蒙古大学MBA、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亚太EMBA，经济师。2004年12月至2015年12月，先后担任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大学西街支行行长、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销九部总经理和华夏银行地区信用风险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月至今，蒙草生态副总经理。

7、安旭涛先生，已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在读博士。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97年7月—2005年8月，内蒙古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2005年9月—2012年11月，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商学院，教师；2012年12月—至今，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合作发展中心负责人，历任工程副总监、PPP项目中心总监等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颀茂华	内蒙古大学、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系主任、独立董事			是
李锦霞	内蒙古大学交通学院、龙鼎（内蒙古）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神元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教师、副董事长			是
张振华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徐永丽	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牛妈妈乳业有限公	董事、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具体发放金额将根据其岗位职责、经营绩效和工作能力等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月支付。</p> <p>副总经理高俊刚职责范围扩大职责范围扩大从主要分管运营中心整体管理工作扩大至负责集团整体内部管理工作，分管部门的绩效工资由公司总经理根据其经营业绩完成指标考核发放，因此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较 2016 年有所变动。</p> <p>副总经理黄福生除担任副总经理分管公司工程中心外，2017 年兼任生态绿化事业部总经理，负责事业部整体管理工作，事业部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根据其经营业绩及回款指标考核发放，因此实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较 2016 年有较大变动。</p>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召明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120	否
徐永丽	副董事长	女	49	现任	50	否
樊俊梅	董事、总经理	女	46	现任	100	否
高俊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76	否
邢文瑞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9	现任	50	否
焦果珊	董事	女	53	现任	2.4	否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6.5	否
颀茂华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5	是
李锦霞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6.5	是
郭丽霞	监事会主席	女	49	现任	18	否
王 帅	监事	男	33	现任	22	否
于玲玲	监事	女	35	现任	18	否
黄福生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46	否
王媛媛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40	否
刘 虎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40	否
安旭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42	否
王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2	离任	25	否
合计	--	--	--	--	768.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6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0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855
财务人员	128
行政人员	162
管理人员	143
设计人员	210
研发	85
合计	1,6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0
大学本科以上	721
大专	546
大专以下	217
合计	1,604

2、薪酬政策

为适应现代企业发展要求，薪酬整体水平参照当地社平工资、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支付能力制定。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组成，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与考核结果挂钩，根据部门职责分工的差异化及岗位层级分为月度、季度、年度考核兑现，以保证公司整体绩效目标的实现。

福利项目方面，包括法定福利及各项补贴，总体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商业意外保险、住房公积金，节假日贺礼、各项慰问金、工龄工资补贴、职称津贴、伙食费补贴、员工及父母体检等福利。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认为培训是员工最大的福利，为员工培训是公司应尽的义务。2017年，公司继续围绕以公共培训为主体，新员工培训、专业培训、管理者培训、管培生培训、网络培训为支撑的培训体系开展，公司分别对一线员工、中高层管理者、各事业部、分子公司开展了各类通用类、专业技能类培训63场，累计培训3609人次，培训时长约366小时，培训满意度平均分达到4.85分（满分5分），培训让员工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的企业文化，增强本身的专业技能，为晋升提供保障，增加了员工间沟通的机会，各团队的氛围更加融洽，管理者对公司的战略、业务布局更加清晰，管理技能得到不断提升。2017年根据公司战略，新修订了《培训管理制度》并制定了《培训积分管理办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不断完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王召明先生。王召明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九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3次。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11次，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公司内部控制

目前，已经纳入公司内控范畴的领域有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机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采购管理、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子公司管理等业务、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对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等。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相关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工程、采购等系统，制定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劳动人事管理，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办公场所、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作为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且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2%	2017 年 01 月 05 日	2017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02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8%	2017 年 04 月 06 日	2017 年 04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2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15%	2017 年 05 月 05 日	2017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5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32%	2017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6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99%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084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73%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17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14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6%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 10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147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76%	2017 年 12 月 05 日	2017 年 12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202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13%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238 号《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振华	13	1	12	0	0	否	5
颀茂华	13	2	11	0	0	否	9
李锦霞	13	2	11	0	0	否	9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秉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诚信与勤勉的义务，严格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了解公司运作，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2017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积极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和审计质量进行沟通和指导，提出合理化建议。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与注册会计师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同时指导公司内部控制的进一步完善和实施，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对调整独立董事薪酬事项进行审议，认真审慎的评判了对调整独立董事薪酬事项，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建设，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探索最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薪酬制度、激励制度。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选聘进行了审议，对聘任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条件、经营和管理经验、业务专长等情况进行资格审查，参与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就公司筹划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建议，为了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提高业务发展水平与能力，提高重大决策的效益和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战略发展等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按绩效评价标准进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以基本薪酬、考核薪酬的激励体系，实行年薪制，年薪与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同时根据《公司章程》中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权限和职责的明确规定进行综合考评。公司将继续秉承持续改进的理念，不断探索和完善考评与激励机制，进一步完善股东和管理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和约束机制，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绩效考核体系等方式调动管理层和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017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薪酬方案合理，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内控缺陷；重要缺陷是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大缺陷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会导致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特定程度）的损害；严重影响（特定数目）职工或公民健康；减慢营业运作，受到法规惩罚，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出预算；对环境造成中等影响，需要（特定时间）才能恢复，出现个别投诉事件，需要执行一定程度的补救措施 重要缺陷：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导致一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受到监管者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造成主要环境损害，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才能恢复，大规模公众投诉，应执行重大的补救措施 重大缺陷：负面消息流传世界各地，政府或监管机构进行调查，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引致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业务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无法弥补的灾难性环境损害，激起公众的愤怒，潜在大规模的公众法律投诉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 * 3%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 3%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 * 5%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 * 5%	一般缺陷：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 重要缺陷：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 1000 万元 重大缺陷：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以上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7蒙草G1	112579.SZ	2017年09月01日	2020年09月01日	25,000	5.50%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未到付息兑付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以上债券在存续期第二个计息年度末设置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不满足行权条件。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二层	联系人	盖业昆	联系人电话	010-65608487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报告期末，“17 蒙草 G1”募集资金中 132,015,505.82 元已用于绿色产业项目投资建设，28,855,100.00 元已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截至报告期末，“17 蒙草 G1”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 18 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 15 个项目已完工，个别项目正在养护或进行栽植工作。 经联合赤道环境评价有限公司评估，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境及生态效益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效益类型</th> <th>效益指标</th> <th>效益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生态效益</td> <td rowspan="2">固碳释氧</td> <td>固定 CO2</td> <td>5576t/a</td> </tr> <tr> <td>释放 O2</td> <td>4131t/a</td> </tr> <tr> <td rowspan="2">水土保持</td> <td>涵养水源</td> <td>146142t/a</td> </tr> <tr> <td>减少土壤侵蚀</td> <td>75200t/a</td> </tr> <tr> <td rowspan="2">净化空气</td> <td>吸收 SO2</td> <td>77t/a</td> </tr> <tr> <td>滞尘量</td> <td>1460t/a</td> </tr> </tbody> </table>			效益类型		效益指标	效益值	生态效益	固碳释氧	固定 CO2	5576t/a	释放 O2	4131t/a	水土保持	涵养水源	146142t/a	减少土壤侵蚀	75200t/a	净化空气	吸收 SO2	77t/a	滞尘量
效益类型		效益指标	效益值																			
生态效益	固碳释氧	固定 CO2	5576t/a																			
		释放 O2	4131t/a																			
	水土保持	涵养水源	146142t/a																			
		减少土壤侵蚀	75200t/a																			
净化空气	吸收 SO2	77t/a																				
	滞尘量	1460t/a																				
年末余额（万元）	8,709.8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路支行开立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7 年 9 月 5 日收到认购资金 247,865,600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使用 160,870,605.82 元，其中 132,015,505.82.87 元已用于绿色产业项目投资建设，28,855,100.00 元已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87,098,644.23 元。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公司按照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设定专项账户，用于各期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6 日出具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债券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A。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相关评级报告将在联合评级公司网站和交易所网站公告。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未对发行人及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司未出现评级发生变化的情况，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本期债券由深圳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12884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3 号楼 2308 房
法定代表人：	刘苏华
公司成立日期：	1994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727,734.668万元
经营范围:	担保、投资和信息服务及自有物业出租等。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公司应当在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 经营范围已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公司应当在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从事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未出现需要担保人待偿的情形。

报告期内，担保人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指标未发生不利变动，不会对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产生不利影响，债券发行时与报告期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担保人的经营状况正常，六家主流评级公司（中诚信、联合评级、大公、鹏元、东方金诚、新世纪）均对担保人出具了AAA评级，资信水平较强。根据担保人2017年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科目	2017年末
资产总额（亿元）	133.16
净资产（亿元）	110.75
营业总收入（亿元）	15.06
净利润（亿元）	8.14
资产负债率	16.75%
流动比率	9.95
速动比率	9.95
净资产收益率	11.93%
对外担保余额（亿元）	960
对外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	866.04%

公司债券采用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高新投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无抵押或者质押担保及通过其他方式增信。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变化。

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路支行设立本期债券偿债保障金专户，专门用于公司债券偿债保障金的归集和管理。

因公司债券尚未进入付息兑付期，因此还未进行偿债保障金的提取，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绿色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中信建投作为公司绿色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在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公司与保证人的资信状况与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核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对公司及保证人进行核查，对公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对公司进行回访，在出现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情形时，及时向公司了解情况，并发布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监督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及时披露临时受托事务管理报告：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当年新增借款超上年末净资产 20%。针对该事项，受托管理人于2017年10月13日发布了《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5.00 亿元，2017 年 1-12 月份累计新增对外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5%，受托管理人于2018年1月6日发布了《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6月30日前，受托管理人将于交易所网站发布公司债券的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6,038.61	57,321.64	119.88%
流动比率	129.48%	152.35%	-22.87%
资产负债率	68.55%	56.19%	12.36%
速动比率	113.18%	135.88%	-22.7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4.74%	14.53%	0.21%
利息保障倍数	9.44	7.32	28.9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39	3.65	75.0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9	8	23.7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为126,038.61万元，比上年同期57,321.64万元增长119.88%，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2、现金利息保障倍数6.39，比上年同期3.65增长74.80%，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270 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8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发行了2017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7蒙草生态SCP001，超短期融资券期限：270日，起息日：2017年9月22日，兑付日：2018年6月19日，发行总额：5亿元，发行利率：6.04%。

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发行了2017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7蒙草生态SCP002，超短期融资券期

限：270日，起息日：2017年10月20日，兑付日：2018年 7月17日，发行总额：3亿元，发行利率：6.16%。

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86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2.50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本次债券拟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其中首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0.50亿元（含0.50亿元），债券的期限为3年，起息日：2017 年9月 1日，付息日：2018 年至2020 年每年的9月1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发行尚在存续期内的债券共有3期，分别为17蒙草G1、17蒙草生态SCP001、17蒙草生态SCP002，上述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到付息兑付日。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始终坚持合规运作、稳健经营，获得各商业银行较高信用评价和业务支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主要合作银行授予综合信用额度41.75亿元，已使用23.11亿元，剩余授信额度18.64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及承诺，不存在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合并口径下的账面借款余额为33.03亿元，较2016年末账面借款余额19.14亿元增加13.89亿元，占2016年末合并报表净资产30.77亿元的比例为45.14%，已超过20%。上述新增借款主要系公司发行绿色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和向金融机构借款所致，均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针对该事项，公司与受托管理人于在2017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和《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5.00亿元，为2017年12月份新增对项目公司内蒙古山北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北生态”）的担保，较2016年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0.00亿元增加5.00亿元，占2016年末合并报表净资产30.77亿元的比例为16.25%，已超过5%。针对该事项，公司与受托管理人于2018年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五的公告》和《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85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葛晓萍、洪卫辉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851 号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生态）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蒙草生态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蒙草生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2017 年 12 月 31 日，蒙草生态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103,031,253.110 元，坏账准备为 681,635,135.960 元。蒙草生态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一）；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三）。</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1）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3）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二）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p> <p>2017 年度，蒙草生态营业收入为 5,578,887,956.00</p>	<p>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p>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元，其中采用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为 5,260,268,701.46 元，占营业收入 94.29%，金额及比例重大。蒙草生态的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的确定涉及管理层重要的判断和会计估计，包含交付和服务范围、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工程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 十三）；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见附注五、（四十）；关于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披露见附注五、（六）。</p>	<p>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工程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3）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估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评估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 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5）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复核完工百分比计算表，评估公司 2017 年度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确认。</p>
<p>（三）商誉减值</p> <p>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七）所列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蒙草生态商誉的账面价值合计 334,644,359.38 元，相应的减值准备余额为 37,536,100.00 元。</p> <p>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要求蒙草生态估计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的现金流入以及确定合适的折现率去计算现值。若相关资产组的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p> <p>由于相关减值评估与测试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该类资产的减值评估确认为重要审计领域。</p>	<p>我们对商誉的减值测试与计量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了解贵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包括了解贵公司划分的资产组及贵公司对资产组价值的判定；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评价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假设的适当性；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p> <p>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及结果，我们认为管理层评估的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是合理的。</p>

四、 其他信息

蒙草生态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蒙草生态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蒙草生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蒙草生态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蒙草生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蒙草生态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蒙草生态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晓萍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卫辉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7,891,764.65	1,470,862,74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8,000.00	16,997,478.89
应收账款	5,421,396,117.15	3,387,283,186.44
预付款项	39,183,922.95	42,256,013.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131,432.86	107,204,67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3,607,281.27	519,038,682.3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0,000.00	12,143,994.08
其他流动资产	214,445,119.71	30,502,427.42
流动资产合计	9,685,303,638.59	5,586,289,208.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9,353,961.97	216,900,44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7,415,408.22	14,580,830.37
长期股权投资	833,807,248.05	127,780,571.98
投资性房地产	33,387,951.92	31,402,854.46

固定资产	360,361,101.99	380,274,667.71
在建工程	88,283,676.14	49,146,829.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52,571.79	7,904,324.41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925,747.72	102,388,245.84
开发支出		
商誉	334,644,359.38	366,221,568.44
长期待摊费用	52,302,318.92	42,309,379.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77,566.49	86,747,38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525,220.09	11,181,56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0,837,132.68	1,436,838,659.82
资产总计	12,476,140,771.27	7,023,127,86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4,735,174.77	1,591,239,749.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3,474,476.35	330,408,430.74
应付账款	2,785,970,349.46	1,310,493,689.47
预收款项	70,179,618.19	41,302,845.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164,238.77	52,809,842.57
应交税费	96,326,008.16	61,045,295.14
应付利息	10,223,497.74	2,011,084.41
应付股利	33,741,897.91	19,579,037.11
其他应付款	83,200,245.32	24,520,176.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964,222.69	101,274,661.18
其他流动负债	1,320,173,722.37	132,021,436.68
流动负债合计	7,480,153,451.73	3,666,706,24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8,111,538.29	221,474,826.97
应付债券	248,198,423.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451,624.10	5,777,094.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824,811.72	52,356,82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2,586,397.26	279,608,743.95
负债合计	8,552,739,848.99	3,946,314,993.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242,081.00	1,002,651,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3,197,641.31	884,788,421.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1,200.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140,685.98	181,064,812.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4,565,041.58	749,817,79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2,336,650.07	2,818,322,326.11
少数股东权益	321,064,272.21	258,490,549.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3,400,922.28	3,076,812,87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76,140,771.27	7,023,127,868.68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3,830,339.39	1,104,257,865.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500.00
应收账款	4,182,526,798.55	2,346,808,697.82
预付款项	13,328,440.92	837,65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8,363,182.47	183,331,826.42
存货	741,403,394.33	209,905,021.5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0,000.00	4,573,640.75
其他流动资产	181,708,907.40	12,094,346.79
流动资产合计	7,693,401,063.06	3,861,885,552.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2,103,961.97	203,900,44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249,823.26	14,580,830.37
长期股权投资	2,030,753,412.57	1,139,531,386.33
投资性房地产	25,996,639.14	27,329,799.78
固定资产	119,794,940.77	129,207,491.18
在建工程	95,520.00	4,732,537.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629,647.02	890,190.66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25,104.55	2,169,031.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68,285.94	17,062,287.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647,270.82	52,227,87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4,268.33	3,410,768.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7,068,874.37	1,595,042,641.84
资产总计	10,460,469,937.43	5,456,928,194.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47,952,700.00	1,036,227,8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42,308,475.17	371,473,185.52
应付账款	2,190,592,921.67	790,703,995.74
预收款项	62,265,002.37	36,013,040.70
应付职工薪酬	43,773,687.42	45,823,596.18
应交税费	63,489,379.60	29,725,103.81
应付利息	9,639,984.02	1,863,308.72
应付股利	33,741,897.91	13,301,537.11
其他应付款	33,398,218.10	2,714,818.2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964,222.69	99,274,661.18
其他流动负债	1,214,319,840.05	89,278,323.33
流动负债合计	6,125,446,329.00	2,516,399,420.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81,111,538.29	221,474,826.97
应付债券	248,198,423.1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451,624.10	5,777,094.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118,034.40	12,353,156.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8,879,619.94	239,605,077.33
负债合计	7,074,325,948.94	2,756,004,497.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4,242,081.00	1,002,651,3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920,613.37	890,511,393.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0,140,685.98	181,064,812.02
未分配利润	1,162,840,608.14	626,696,190.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86,143,988.49	2,700,923,69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60,469,937.43	5,456,928,194.62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578,887,956.00	2,860,506,355.12
其中：营业收入	5,578,887,956.00	2,860,506,355.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21,740,040.64	2,436,780,584.36
其中：营业成本	3,763,813,425.73	1,954,585,463.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77,224.14	11,640,747.99
销售费用	72,480,109.37	42,117,853.03
管理费用	247,279,970.13	228,748,817.16
财务费用	140,492,703.84	74,181,742.49
资产减值损失	285,996,607.43	125,505,95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4,671.62	682,41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8,250.61	5,659,509.39
其他收益	33,011,616.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1,092,453.79	430,067,699.52
加：营业外收入	2,080,518.49	27,291,603.96
减：营业外支出	28,629,983.68	4,529,913.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4,542,988.60	452,829,390.25
减：所得税费用	194,312,559.80	83,010,095.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230,428.80	369,819,294.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880,230,428.80	369,819,294.51

“一”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982,201.82	339,313,004.04
少数股东损益	36,248,226.98	30,506,290.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8,667.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200.20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200.2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1,200.2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466.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0,549,095.80	369,819,29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4,173,402.02	339,313,004.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375,693.78	30,506,290.4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289,385,937.26	1,839,999,731.35
减：营业成本	2,953,757,594.64	1,241,107,124.52
税金及附加	6,469,573.00	9,733,425.54
销售费用	47,093,176.16	22,702,345.68
管理费用	113,959,960.05	123,252,268.28
财务费用	114,584,071.11	62,907,227.08
资产减值损失	173,096,166.05	79,273,462.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1,039.87	-697,538.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10.06	242,214.68
其他收益	14,080,480.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984,126.94	300,568,554.28
加：营业外收入	1,684,090.94	19,026,831.11
减：营业外支出	20,048,347.42	3,959,08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9,619,870.46	315,636,304.34
减：所得税费用	134,240,500.64	48,568,778.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379,369.82	267,067,525.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379,369.82	267,067,525.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5,379,369.82	267,067,525.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0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0	0.17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6,515,142.31	2,005,464,33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438,709.49	42,378,56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32,953,851.80	2,047,842,90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14,535,792.85	1,581,166,567.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74,561.26	136,582,54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645,994.75	154,242,54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73,198.09	70,175,63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2,629,546.95	1,942,167,29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324,304.85	105,675,61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439,628.00	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24,565.50	911,60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0,171,040.00	368,187.15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49,661.06	-2,071,662.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85,572.44	1,208,12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135,002.06	113,937,765.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1,951,183.29	208,710,445.4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4,359.64	60,629,080.3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6,890,544.99	388,943,29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804,972.55	-387,735,16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481,150.00	274,553,298.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22,234,088.19	2,148,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7,715,238.19	2,422,853,298.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2,875,838.72	1,229,547,291.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057,916.82	106,737,194.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71,185.38	319,238,92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1,704,940.92	1,655,523,41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010,297.27	767,329,882.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4,631.18	-31,442.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954,998.39	485,238,88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4,137,169.41	498,898,28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092,167.80	984,137,169.41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0,703,695.89	1,222,651,931.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51,699.13	30,216,81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755,395.02	1,252,868,74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7,191,846.83	821,450,064.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845,688.29	77,437,45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035,144.89	74,532,83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338,371.26	10,354,24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411,051.27	983,774,60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344,343.75	269,094,14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189,62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59,058.10	591,4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6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832,526.05	3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42,212.15	34,591,42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5,389,805.30	39,536,636.19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1,731,183.29	206,800,445.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7,536,694.56	161,331,484.9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4,657,683.15	413,334,56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815,471.00	-378,743,14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499,998.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70,505,855.58	1,91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0,505,855.58	2,169,299,998.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8,375,838.72	1,344,860,511.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79,029.52	99,945,936.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189,181.41	268,727,14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3,444,049.65	1,713,533,59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061,805.93	455,766,40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3,590,678.68	346,117,41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766,566.23	390,649,155.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357,244.91	736,766,566.23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丽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84,788,421.31				181,064,812.02		749,817,791.78	258,490,549.07	3,076,812,875.1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651,301.00				884,788,421.31				181,064,812.02		749,817,791.78	258,490,549.07	3,076,812,87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91,200.20		149,075,873.96		634,747,249.80	62,573,723.14	846,588,047.1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91,200.20				843,982,201.82	1,437,787.06	845,611,189.08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61,135,936.08	61,135,936.08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17,831,150.00	17,831,1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3,304,786.08	43,304,786.08	
(三) 利润分配								149,075,873.96		-209,234,952.02			-60,159,078.06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075,873.96		-149,075,873.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159,078.06			-60,159,078.0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242,081.00					283,197,641.31		191,200.20		330,140,685.98		1,384,565,041.58	321,064,272.21	3,923,400,922.28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丽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964,162,963.02				127,651,306.86		495,794,592.77	164,260,652.59	2,220,638,63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769,116.00				964,162,963.02				127,651,306.86		495,794,592.77	164,260,652.59	2,220,638,63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882,185.00				-79,374,541.71				53,413,505.16		254,023,199.01	94,229,896.48	856,174,243.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313,004.04	30,506,290.47	369,819,294.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113,069.00				394,557,156.47							62,955,343.94	522,625,569.4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5,113,069.00				394,557,156.47							4,023,300.00	463,693,52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932,043.94	58,932,043.94		
(三) 利润分配								53,413,505.16		-85,289,805.03			-31,876,2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13,505.16		-53,413,505.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76,299.87	-31,876,299.8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8,769,116.00											768,262.07	-4,394,320.1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162,582.18				768,262.07	-4,394,320.11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84,788,421.31				181,064,812.02	749,817,791.78	258,490,549.07	3,076,812,875.18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丽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90,511,393.37				181,064,812.02	626,696,190.34	2,700,923,696.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2,651,301.00				890,511,393.37				181,064,812.02	626,696,190.34	2,700,923,696.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49,075,873.96	536,144,417.80	685,220,29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5,379,369.82	745,379,369.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9,075,873.96	-209,234,952.02	-60,159,078.06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075,873.96	-149,075,873.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60,159,078.06	-60,159,078.0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4,242,081.00					288,920,613.37			330,140,685.98	1,162,840,608.14	3,386,143,988.49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石丽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964,723,352.90				127,651,306.86	444,918,469.54	2,006,062,24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8,769,116.00				964,723,352.90				127,651,306.86	444,918,469.54	2,006,062,245.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882,185.00				-74,211,959.53				53,413,505.16	181,777,720.80	694,861,45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067,525.83	267,067,525.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113,069.00				394,557,156.47						459,670,225.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5,113,069.00				394,557,156.47						459,670,22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413,505.16	-85,289,805.03	-31,876,299.87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13,505.16	-53,413,505.16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31,876,299.87	-31,876,299.87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468,769,116.00				-468,769,116.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2,651,301.00				890,511,393.37			181,064,812.02	626,696,190.34	2,700,923,696.73	

法定代表人： 樊俊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内蒙古蒙草抗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生态”、“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王召明、孙先红、徐永丽、焦果珊等33名自然人和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10,261.7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10年9月15日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105000010047(已更新为91150000720133450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法定代表人：樊俊梅。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1,604,242,081.00元，注册资本为1,604,242,081.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号”《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2年9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36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36,977,000.00股。

根据公司2013年5月8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36,977,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205,465,500.00元。

2014年1月1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1,558,419.00股和7,911,142.00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261,075.0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用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70.00%的股权。本公司于2014年4月10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61,0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5.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999,976.00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5,5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88,398.08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211,577.9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4,730,636.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382,769,340.00元。本次新增股本14,730,636.00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20,196,136.00股。

根据公司201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按2014年4月24日总股本220,196,13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40,392,272.00元。

2015年8月1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0,000.00股新股。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76,84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62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9,999,991.28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15,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488,376.84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511,614.44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8,376,844.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456,134,770.44元。本次新增股本28,376,844.00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468,769,116.00股。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总股本468,769,11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拟转增468,769,116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937,538,232股。

根据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再添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5号）核准，贵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如下：（一）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6,250万元；（二）贵公司获准向王再添发行4,417,536股股份、向陈金梅发行3,420,910股股份、向邱晓敏发行788,470股股份、向吴福荣发行668,622股股份、向陈清岳发行477,287股股份、向周兴平发行407,902股股份、向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434,796股股份，累计发行12,615,523股股份。本次发行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1,002,651,301.00元。

2017年4月24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以现有总股本1,002,651,301.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0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60,159,078.06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拟转增601,590,78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1,604,242,081.00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为1,604,242,081.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521,578,446.00股，占股份总数的32.51%，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082,663,635.00股，占股份总数的67.49%。公司注册资本为1,604,242,081.00元。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环境建设。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乡土植物(节水、抗旱、耐寒植物)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羊草、冰草、苜蓿等牧

草、生态种子生产；牧草种子批发零售。承揽各种园林绿化工程，包括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承揽各种规模及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经营及园林绿化相关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智能温室的建设与运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凭资质证书经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农、林、草、畜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技术研究、咨询、开发、应用、服务与转让及互联网信息化运用相关的软硬件服务、咨询服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召明先生。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1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2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3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4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5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7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9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10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11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12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3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14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16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17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8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9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0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1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2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23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4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6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27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8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29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30	蒙草（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32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3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34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5	通辽市蒙草草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36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7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38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9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41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2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43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44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45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46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47	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
48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

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	其他方法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农产品、农业生产成本、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

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

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	4.85-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在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的计量

(1)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生产性生物资产具备自我生长性，能够在生产经营中长期、反复使用，从而不断产出农产品。农业生产过程中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之前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应资本化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和地被类三类植物进行郁闭度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郁闭度确定标准如下：

乔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620

株行距约180CM*180CM，胸径6-8CM，冠径约160CM时，

郁闭度： $3.14*80*80/(180*180)=0.620$

灌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723

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

郁闭度： $3.14*12*12/(25*25)=0.723$

地被类：郁闭度确定为0.785

株行距约5CM*5CM，冠径约5CM时，

郁闭度： $3.14*2.5*2.5/(5*5)=0.785$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计提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4、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所规定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	注	
软件	5年	

注：土地承包经营权根据土地承包经营期限进行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某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没有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本公司的建造合同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形式主要为约定预计工程总造价的固定造价合同，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中明确约定工程款支付条件，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润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实际发生的成本；所有的工程合同均由公司专业的部门编制工程预算，如合同发生变更，必须取得双方的认可，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合同进度定期取得由建设方和监理方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确定，因此公司的建造合同属于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合同，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核算工程施工收入和成本。合同的完工进度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等直接成本和各种间接成本，预计总成本是指公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以及签证变更等资料所测算的为完成合同预计发生的总成本

（2）当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如果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能够收回的，收入按照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同时确认合同费用；如果预计已发生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在发生时只确认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BT业务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

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 年度调整：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2,828,250.61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3,322,751.87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494,501.26 元。2016 年度调整：调增资产处置收益 5,659,509.39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5,669,215.33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9,705.94 元。
在利润表中的新增“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 年度调整：调增其他收益 33,011,616.20 元，调减营业外收入 33,011,616.2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已审批	2017 年度持续经营净利润为 880,230,428.80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 0.00 元。2016 年度持续经营净利润为 369,819,294.51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为 0.00 元。

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颁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印发《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

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13%、 11%、 6%、 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2.5%、 15%、 25%、 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12.50%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12.5%、25%、免税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2.5%、25%、免税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2.5%、免税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免税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5.00%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25.00%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25.00%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25.00%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00%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5.00%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0%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5.00%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25.00%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25.00%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00%
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	25.00%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及子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和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第四条第（三）款“观赏性作物的种植，按花卉、茶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项目处理”的规定，种植园林绿化用草、文体设施用草项目所得可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和地税（2012）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审核通知书，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根据和地税（2018）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登记书，收悉公司报送的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备案资料。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4,899.84	229,036.62
银行存款	1,794,925,417.38	983,810,286.03
其他货币资金	1,092,861,447.43	486,823,424.16
合计	2,887,891,764.65	1,470,862,746.8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78,348,737.56	480,289,210.27
保函保证金	1,462,602.60	987,124.86
工资保证金	12,988,256.69	5,449,242.27
合计	1,092,799,596.85	486,725,577.4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8,000.00	16,630,902.04
商业承兑票据		366,576.85
合计	1,408,000.00	16,997,478.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397,878.71
合计		91,397,878.7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7,948,216.56	16.52%	209,332,398.62	20.77%	798,615,817.94	685,177,935.84	17.83%	157,636,669.76	23.01%	527,541,266.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6,155,299.45	82.85%	461,492,326.65	9.13%	4,594,662,972.80	3,138,371,522.18	81.64%	292,776,490.62	9.33%	2,845,595,031.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927,737.10	0.64%	10,810,410.69	27.77%	28,117,326.41	20,397,752.77	0.53%	6,250,863.97	30.64%	14,146,888.80
合计	6,103,031,253.11	100.00%	681,635,135.96		5,421,396,117.15	3,843,947,210.79	100.00%	456,664,024.35		3,387,283,186.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15,974,389.00	14,184,987.65	88.80%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247,926.44	9,447,209.85	58.14%	存在减值迹象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	369,025,785.74	78,501,656.31	21.27%	存在减值迹象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115,246,244.89	28,908,048.79	25.08%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30,120.72	4,985,770.58	50.72%	存在减值迹象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2,056,710.40	1,028,355.20	50.00%	存在诉讼
包头市南海景区经营开	479,567,039.37	72,276,370.24	15.07%	超信用期未收回款项

发有限责任公司等 74 家				
合计	1,007,948,216.56	209,332,398.6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537,112,099.09	176,855,555.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3,537,112,099.09	176,855,555.88	5.00%
1 至 2 年	672,158,414.98	67,215,841.50	10.00%
2 至 3 年	596,502,822.48	89,475,423.39	15.00%
3 至 4 年	142,057,286.92	42,617,186.07	30.00%
4 至 5 年	45,992,712.38	22,996,356.20	50.00%
5 年以上	62,331,963.60	62,331,963.60	100.00%
合计	5,056,155,299.45	461,492,326.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4,971,111.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4,346,589.77	7.12%	21,717,329.49
第二名	369,025,785.74	6.05%	78,501,656.31
第三名	277,644,956.65	4.55%	13,882,247.83
第四名	268,444,517.14	4.40%	13,422,225.86
第五名	178,004,694.00	2.92%	19,319,415.27
合计	1,527,466,543.30	25.03%	146,842,874.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保理	3,661,331.06	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转让	-347,122.87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937,656.46	96.82%	37,333,061.54	88.34%
1 至 2 年	1,077,143.59	2.75%	3,963,164.40	9.38%
2 至 3 年	20,523.90	0.05%	805,163.21	1.91%
3 年以上	148,599.00	0.38%	154,624.77	0.37%
合计	39,183,922.95	--	42,256,013.9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绿冬苗木专业合作社	9,200,000.00	23.48%
邯郸市春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32,722.60	9.02%
金华市天苑南山苗木有限公司	3,000,000.00	7.66%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662,916.67	6.80%
厦门市海沧区晨瑛园艺场	2,098,276.00	5.35%
合计	20,493,915.27	52.3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50,902.00	2.09%	3,285,719.00	85.32%	565,183.00	1,130,366.00	0.91%	339,109.80	30.00%	791,256.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336,005.33	96.83%	24,455,577.32	13.71%	153,880,428.01	123,259,776.81	98.85%	17,056,354.08	13.84%	106,203,422.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0,070.90	1.08%	1,294,249.05	65.36%	685,821.85	300,000.00	0.24%	90,000.00	30.00%	210,000.00
合计	184,166,978.23	100.00%	29,035,545.37		155,131,432.86	124,690,142.81	100.00%	17,485,463.88		107,204,678.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1,130,366.00	565,183.00	50.00%	存在诉讼
呼和浩特市佳耘农业有限公司	2,720,536.00	2,720,536.00	100.00%	存在诉讼
合计	3,850,902.00	3,285,719.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7,284,096.83	5,864,182.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7,284,096.83	5,864,182.41	5.00%

1 至 2 年	32,927,333.20	3,292,733.32	10.00%
2 至 3 年	6,792,359.78	1,018,853.97	15.00%
3 至 4 年	6,846,580.59	2,053,974.18	30.00%
4 至 5 年	4,519,603.00	2,259,801.50	50.00%
5 年以上	9,966,031.93	9,966,031.93	100.00%
合计	178,336,005.33	24,455,577.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50,081.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备用金	3,363,876.32	8,400,053.32
保证金	118,011,969.06	100,725,806.69
押金	987,666.00	1,323,531.85
借款	1,501,824.09	1,267,671.48
应收土地款	4,972,598.00	4,972,598.00
其他	21,733,839.24	5,386,514.96
往来款	33,595,205.52	2,613,966.51

合计	184,166,978.23	124,690,142.81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6,666,666.00	一年以内	9.05%	833,333.3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5,000,000.00	一年以内	8.14%	750,000.00
兰州新区中霖农林水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500,000.00	一至两年	6.79%	1,250,0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2,093,000.00	三至四年	1.14%	627,9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2,600,000.00	四至五年	1.41%	1,300,0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履约保证金	715,000.00	五年以上	0.39%	715,000.00
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	履约保证金	4,760,314.50	五年以上	2.58%	4,760,314.50
合计	--	54,334,980.50	--	29.50%	10,236,547.8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147,517.56	542,562.33	22,604,955.23	44,053,619.05		44,053,619.05
在产品	1,428,587.29		1,428,587.29	103,601.13		103,601.13
库存商品	5,374,714.10	213,129.82	5,161,584.28	6,615,874.64		6,615,874.64
周转材料	161,427.89		161,427.89	224,065.29		224,065.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92,503,190.15	18,135,489.36	74,367,700.79	80,650,661.09	8,741,064.02	71,909,597.07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20,666,844.03		820,666,844.03	377,656,348.29		377,656,348.29
农产品	5,625,356.93	1,523,109.42	4,102,247.51	5,411,003.79	1,023,673.83	4,387,329.96
农业生产成本	19,082,865.33		19,082,865.33	13,980,947.92		13,980,947.92
劳务成本	16,031,068.92		16,031,068.92			
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107,299.02		107,299.02
合计	984,021,572.20	20,414,290.93	963,607,281.27	528,803,420.22	9,764,737.85	519,038,682.3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2,562.33				542,562.33
库存商品		213,129.82				213,129.82
消耗性生物资产	8,741,064.02	10,467,729.65		1,073,304.31		18,135,489.36
农产品	1,023,673.83	499,435.59				1,523,109.42
合计	9,764,737.85	11,722,857.39		1,073,304.31		20,414,290.93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142,744,479.92

累计已确认毛利	3,141,357,778.37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0,463,435,414.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20,666,844.03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40,000.00	2,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9,343,994.08
合计	2,240,000.00	12,143,994.08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金额	213,791,598.75	28,221,921.31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653,520.96	2,280,506.11
合计	214,445,119.71	30,502,427.42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79,353,961.97		479,353,961.97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按成本计量的	479,353,961.97		479,353,961.97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合计	479,353,961.97		479,353,961.97	216,900,445.48		216,900,445.48
----	----------------	--	----------------	----------------	--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内蒙古本富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00,000.00			29,100,000.00					0.76%	1,455,000.00
蒙羊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5,500,000.00					1.00%	
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890,445.48	30,546,706.18		60,437,151.66					6.01%	1,187,217.82
呼和浩特市晟和祥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00.00		560,000.00	17,440,000.00					16.51%	1,336,749.90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灾后重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000,000.00	23,000,000.00					20.00%	1,561,547.06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20.00%	
上海厚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944,577.11		4,944,577.11						
内蒙古马上出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	

满洲里市中俄蒙古风情大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99%	118,543.32
鄂托克前旗首创投资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9,849,900.00		39,849,900.00						
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900,000.00		90,900,000.00					12.27%	
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928,541.68		6,928,541.68					15.00%	
满洲里天霖艺绿化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93,791.52		1,593,791.52					5.26%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巴彦淖尔市蒙草镜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10,000.00			410,000.00					1.01%	
巴彦淖尔市怡春绿化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8,000,000.00	2,000,000.00					1.42%	
扎赉诺尔区全域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6.67%	
阿拉善盟中野碧芳投资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99%	
蒙羊食品有限公司	6,640,000.00			6,640,000.00					9.02%	
内蒙古世纪福康药业有限公司	5,950,000.00		5,950,000.00							
阿拉善盟兴边福民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01%	

乌兰察布市金融扶贫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01%	
兴安盟新农村扶贫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01%	
满洲里市新型城镇化建设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0.01%	
呼和浩特市晟和祥投资中心	10,000.00			10,000.00					0.01%	
阿拉善盟中野碧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0.02%	
合计	216,900,445.48	288,963,516.49	26,510,000.00	479,353,961.97					--	5,659,058.10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4,249,823.26		14,249,823.26	14,580,830.37		14,580,830.37	3.9629%
ppp 项目工程款	363,165,584.96		363,165,584.96				
合计	377,415,408.22		377,415,408.22	14,580,830.37		14,580,830.3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52,323.84			-1,108,430.99							29,243,892.85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70,519.77			-232,942.78						3,737,576.99	
内蒙古蒙草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3,885,985.02			-1,738,496.91						12,147,488.11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9,931,055.21			-4,992.40					-29,926,062.81	0.00	
新疆疆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610.80	5,600,000.00		187,793.48						5,780,182.68	
阿尔山市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276,829.09			-348,287.41					-6,928,541.68		
满洲里天霖艺绿化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110,000.00		7,000,000.00	-516,208.48					-1,593,791.52		
霍尔果斯君富豪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312,292.18						1,687,707.82	
锡林郭勒盟锡林湖生态景观旅游区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3,750,000.00		-671.32						23,749,328.68	
云南滇草绿化有限公司				-359,747.54						-359,747.54	
内蒙古绿兴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92,000,000.00		-66,824.79						91,933,175.21	
阿拉善盟绿盈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78,000,000.00		-48,923.36						77,951,076.64	
内蒙古金草新诚生态建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0,000,000.00		-119,640.91						239,880,359.09	
内蒙古庆源绿色金融资产管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山北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90,927.62						35,909,072.38	
内蒙古蒙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109,274.49			715,894.27					40.92	14,825,209.68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62,638.41						1,337,361.59	
通辽市蒙东沙地林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80,552.53			-439,629.68						13,540,922.85	
陕西秦草科技有限公司	3,990,662.89								-3,990,662.89		
内蒙古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180,979.94		1,180,979.94								
赤峰市普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20,000.00		-276,358.98						12,443,641.02	
小计	127,780,571.98	761570000.00	8180979.94	-4,923,326.01					-42,439,017.98	833,807,248.05	
合计	127,780,571.98	761570000.00	8180979.94	-4,923,326.01					-42,439,017.98	833,807,248.05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799,927.18			34,799,927.18
2.本期增加金额	4,152,665.00			4,152,665.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4,152,665.00			4,152,665.00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8,952,592.18			38,952,592.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97,072.72			3,397,072.72
2.本期增加金额	2,167,567.54			2,167,567.54
(1) 计提或摊销	1,748,563.96			1,748,563.9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19,003.58			419,003.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64,640.26			5,564,640.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387,951.92			33,387,951.92
2.期初账面价值	31,402,854.46			31,402,854.4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商业用房	25,996,639.14	权证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8,053,810.09	102,911,946.33	22,312,286.64	20,316,522.30	188,095,320.06	481,689,885.42
2.本期增加金额		21,891,854.57	4,286,787.98	20,807,548.47	25,675,406.88	72,661,597.90
(1) 购置		12,715,502.53	4,286,787.98	16,322,323.27	5,383,895.89	38,708,509.67
(2) 在建工程转入		9,176,352.04		4,481,425.20	20,291,510.99	33,949,288.23
(3) 企业合并增加				3,800.00		3,8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3,000,000.00	17,237,687.13	3,249,222.90	1,017,744.80	29,172,897.50	73,677,552.33
(1) 处置或报废	23,000,000.00	9,402,107.01	3,230,082.90	769,340.80	16,344,967.22	52,746,497.93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751,110.00		5,500.00	3,396,055.00	4,152,665.00
其他减少		7,084,470.12	19,140.00	242,904.00	9,431,875.28	16,778,389.40
4.期末余额	125,053,810.09	107,566,113.77	23,349,851.72	40,106,325.97	184,597,829.44	480,673,930.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591,016.95	19,976,440.68	13,374,409.55	8,627,112.68	42,846,237.85	101,415,217.71
2.本期增加金额	6,830,760.51	10,293,804.11	2,720,319.08	4,194,955.78	17,322,883.24	41,362,722.72
(1) 计提	6,830,760.51	10,293,804.11	2,720,319.08	4,194,955.78	17,322,883.24	41,362,722.72
3.本期减少金额	3,128,000.00	8,874,631.24	2,001,374.61	542,985.41	7,918,120.17	22,465,111.43
(1) 处置或报废	3,128,000.00	4,066,029.70	1,986,387.41	427,291.14	4,602,940.90	14,210,649.15
其他减少		4,808,601.54	14,987.20	115,694.27	3,315,179.27	8,254,462.28
4.期末余额	20,293,777.46	21,395,613.55	14,093,354.02	12,279,083.05	52,251,000.92	120,312,829.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760,032.63	86,170,500.22	9,256,497.70	27,827,242.92	132,346,828.52	360,361,101.99
2.期初账面价值	131,462,793.14	82,935,505.65	8,937,877.09	11,689,409.62	145,249,082.21	380,274,667.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753,984.81	816,640.89		5,937,343.92	
构筑物及其他	2,585,520.00	712,052.14		1,873,467.86	
合计	9,339,504.81	1,528,693.03		7,810,811.7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市海淀区溪山嘉园景湖轩 19 号房屋	27,852,000.00	权证仍在办理中
商厅	1,873,467.86	权证仍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砂石路(蒙草生态武川分公司)				489,504.00		489,504.00
百草园温室(蒙草生态)	95,520.00		95,520.00	1,761,648.88		1,761,648.88
百草园大温室(蒙草生态)				1,980,801.09		1,980,801.09
蒙古风情园-花田花海项目给水工程(蒙草生态)				430,770.17		430,770.17
园区沥青道路工程(阿拉善)				360,360.36		360,360.36
南区草坪区建设工程(北京)				143,260.18		143,260.18
智能温室内办公区(北京)				323,068.22		323,068.22
通州基地-园建				98,478.00		98,478.00

工程（北京）						
彩钢房（北京）	430,649.00		430,649.00			
网围栏工程（草牧高科）	507,451.70		507,451.70	564,130.10		564,130.10
打井工程（草牧高科）	203,740.00		203,740.00	2,512,816.50		2,512,816.50
电力工程（草牧高科）	115,108.00		115,108.00	998,068.00		998,068.00
乌兰布和沙漠生态修复示范园区防护林带工程（草牧高科）	1,229,914.26		1,229,914.26			
科技研发中心（贺斯格乌拉）	1,059,402.00		1,059,402.00	12,500.00		12,500.00
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种业科技）	47,202,102.42		47,202,102.42	15,417,623.33		15,417,623.33
温室大棚（种业科技）	4,754,722.59		4,754,722.59			
智能物流栽培系统（种业科技）	3,280,636.86		3,280,636.86			
大数据平台系统架构设备（大数据）	1,865,000.00		1,865,000.00			
烘干设备（植物营养）				130,242.80		130,242.80
消防工程（草种业）				269,610.00		269,610.00
暖气工程（草种业）				269,892.11		269,892.11
管理房（草种业）				130,641.00		130,641.00
苗床（草种业）				180,000.00		180,000.00
钢结构温室（草种业）	4,170,528.58		4,170,528.58			
1-3 号棚暖气设备（草种业）	1,076,629.97		1,076,629.97			
1-3 号连廊改造工程（草种业）	1,890,000.00		1,890,000.00			
熏蒸库区储草场硬化工程、防火				6,685,507.71		6,685,507.71

墙、自动熏蒸控制系统等建设工程（锡盟牧草）						
熏蒸库、熏蒸控制系统、锅炉房的建设工程（新宝力格）				16,011,377.96		16,011,377.96
种质资源库（西藏子公司）	10,714,766.00		10,714,766.00			
大数据系统指挥中心（西藏子公司）	9,332,381.68		9,332,381.68			
其他	355,123.08		355,123.08	376,528.69		376,528.69
合计	88,283,676.14		88,283,676.14	49,146,829.10		49,146,829.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通州球场	1,742,648.00		1,392,569.54	1,392,569.54			79.91%	100.00%				其他
蒙古风情园-花田花海项目网围栏、道路、花廊	1,827,861.00		1,827,861.00	1,827,861.00			100.00%	100.00%				其他
百草园温室	1,900,000.00	1,761,648.88	1,025,082.30	2,691,211.18		95,520.00	146.67%	100.00%				其他
百草园大温室	3,500,000.00	1,980,801.09	633,134.37	2,613,935.46			74.68%	100.00%				其他
熏蒸库区储草场硬化工程、防火墙、自动熏蒸控制系统等建设工程（锡盟牧草）	15,000,000.00	6,685,507.71	14,725,243.79		21,410,751.50		142.74%					其他
熏蒸库、熏蒸控制系统、锅炉房的建	12,000,000.00	16,011,377.96	2,303,949.79	94,017.09	18,221,310.66		152.					其他

设工程（新宝力格）							63%					
打井工程及水泵安装吊装机械费	2,512,816.50	2,512,816.50			2,309,076.50	203,740.00	100.00%	100.00%				其他
电力设计、配电安装工程	4,033,961.04	998,068.00			882,960.00	115,108.00	24.74%	30.00%				其他
钢结构温室	6,000,000.00		4,170,528.58			4,170,528.58	69.51%	70.00%				其他
1-3 号连廊改造工程	2,879,800.00		1,890,000.00			1,890,000.00	65.63%	70.00%				其他
1-3 号棚暖气设备	1,050,000.00		1,076,629.97			1,076,629.97	102.54%	100.00%				其他
园区沥青道路工程	1,180,903.00	360,360.36	703,516.22	1,063,876.58			90.09%	100.00%				其他
草原植物种质基因库（种业科技）	96,940,000.00	15,417,623.33	31,784,479.09			47,202,102.42	48.69%	50.00%				其他
温室大棚（种业科技）	10,149,482.00		4,754,722.59			4,754,722.59	46.85%	90.00%				其他
智能物流栽培系统（种业科技）	22,850,000.00		10,615,517.08	7,334,880.22		3,280,636.86	46.46%	60.00%				其他
无菌室中央净化系统工程（种业科技）	2,504,973.00		630,630.63	630,630.63			25.18%	25.00%				其他
LED 大屏（种业科技）	3,700,000.00		3,179,202.99	3,179,202.99			85.92%	100.00%				其他
大数据平台系统架构设备（大数据）	1,865,000.00		1,865,000.00			1,865,000.00	100.00%	100.00%				其他
机房附属设施（种业科技）	1,005,000.00		1,005,000.00	1,005,000.00			100.00%	60.00%				其他
科技研发中心	1,200,000.00	12,500.00	1,059,402.00			1,071,902.00	89.33%	69.00%				其他
西藏基地-种质资源库	14,146,200.00		10,714,766.00			10,714,766.00	75.74%	65.00%				其他
西藏基地-大数据指挥中心	13,323,951.00		9,332,381.68			9,332,381.68	70.04%	65.00%				其他
南区草坪区建设工程	3,148,001.00	143,260.18	44,540.30	187,800.48		0.00	5.97%	95.00%				其他
合计	224,460,596.54	45,883,964.01	104,734,157.9	22,020,985.17	42,824,098.66	85,773,038.10	--	--				--

			2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生态草场	苜蓿	租摆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333,668.31	1,528,150.85				14,861,819.16
2.本期增加金额		2,171,018.44					2,171,018.44
(1)外购							
(2)自行培育		2,171,018.44					2,171,018.44
3.本期减少金额		10,368,951.61					10,368,951.61
(1)处置		10,368,951.61					10,368,951.61
(2)其他							
4.期末余额		5,135,735.14	1,528,150.85				6,663,885.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29,343.90	1,528,150.85				6,957,494.75
2.本期增加金额		1,748,832.63					1,748,832.63
(1)计提		1,748,832.63					1,748,832.63
3.本期减少金额		5,895,013.18					5,895,013.18
(1)处置		5,895,013.18					5,895,013.18
(2)其他							

4.期末余额		1,283,163.35	1,528,150.85				2,811,314.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52,571.79					3,852,571.79
2.期初账面价值		7,904,324.41					7,904,324.4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177,412.24		300,000.00	3,104,403.83	109,581,816.07
2.本期增加金额				8,387,912.63	8,387,912.63
(1) 购置				8,387,912.63	8,387,912.6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512,800.00				59,512,800.00
(1) 处置	59,512,800.00				59,512,800.00

4.期末余额	46,664,612.24		300,000.00	11,492,316.46	58,456,928.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201,933.49		82,500.00	1,909,136.74	7,193,570.23
2.本期增加金额	998,945.86		30,000.00	1,391,612.89	2,420,558.75
(1) 计提	998,945.86		30,000.00	1,391,612.89	2,420,558.75
3.本期减少金额	2,082,948.00				2,082,948.0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17,931.35		112,500.00	3,300,749.63	7,531,180.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546,680.89		187,500.00	8,191,566.83	50,925,747.72
2.期初账面价值	100,975,478.75		217,500.00	1,195,267.09	102,388,245.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内蒙古蒙草植 物营养科技有限 公司	6,406.27					6,406.27
内蒙古蒙草学缘 种苗研发有限责 任公司	7,288.19					7,288.19
浙江普天园林建 筑发展有限公司	184,259,131.23					184,259,131.23
厦门鹭路兴绿化 工程建设有限公 司	181,948,742.75					181,948,742.75
陕西秦草生态环 境科技有限公司		5,958,890.94				5,958,890.94
合计	366,221,568.44	5,958,890.94				372,180,459.3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普天园林建 筑发展有限公司		37,536,100.00		37,536,100.00
合计		37,536,100.00		37,536,1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期末本公司将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及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分别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组合，期末结合对上述三家单位资产组组合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依据关于普天园林商誉减值为目的的银信财报字[2018]沪第0139号资产评估报告、关于鹭路兴商誉减值为目的的银信财报字[2018]沪第0141号资产评估报告、关于陕西秦草商誉减值为目的的银信财报字[2018]沪第0140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分析，确定了关于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了37,536,100.00元并予以了计提，其他两家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地前期建设费用	5,759,907.99	1,711,636.21	2,796,409.33	-1,772,211.31	6,447,346.18
土地租赁费	30,236,732.28	15,500,887.68	4,837,093.26	8,302,101.27	32,598,425.43
活动临时设施			7,890.00	-7,890.00	
装修费	2,083,454.08	71,166.82	3,190,167.15	-3,043,199.65	2,007,653.40
房租费			462,262.43	-462,262.43	
其他	712,619.05	7,597,718.74	1,108,954.21	-332,136.33	7,533,519.91
草场租赁费	3,516,666.00	676,400.00	598,607.00	-120,915.00	3,715,374.00
合计	42,309,379.40	25,557,809.45	13,001,383.38	2,563,486.55	52,302,318.9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6,291,331.67	120,340,485.00	462,781,276.58	82,500,814.23
折旧年限差异	7,548,633.12	1,442,876.97	7,889,791.22	1,541,612.82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133.28	141.66	1,133.28	141.66
递延收益	14,407,885.79	2,194,062.86	15,755,195.96	2,704,813.38
合计	708,248,983.86	123,977,566.49	486,427,397.04	86,747,382.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77,566.49		86,747,382.0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126,342.69	48,488,932.55
可抵扣亏损	84,176,182.65	67,263,717.59
合计	127,302,525.34	115,752,650.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053,797.00	
2018	1,457,311.01	4,867,726.06	
2019	10,054,161.27	3,705,518.45	
2020	9,473,003.25	17,142,725.15	
2021	8,627,897.83	40,493,950.93	
2022	37,806,277.14		
合计	67,418,650.50	67,263,717.59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预付款	52,525,220.09	11,181,560.54
合计	52,525,220.09	11,181,560.54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2,688,533.00	380,313,317.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	41,000,000.00
保证借款	1,441,400,000.00	1,116,500,000.00
信用借款	86,952,700.00	
应付票据重分类	129,693,941.77	53,426,432.89
合计	1,774,735,174.77	1,591,239,749.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包括：①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借款人民币80,000,000.00元。②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③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提供担保，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中山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④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⑤由王召明、徐永丽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人民币460,000,000.00元。⑥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昭乌达支行借款人民币320,000,000.00元。⑦由李怡敏、宋敏敏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借款人民币35,500,000.00元，向中国民生银行杭州解放支行借款30,000,000.00元，向平安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10,000,000.00元，向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向华夏银行杭州武林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0,000.00元，⑧由李怡敏、宋敏敏、王召明及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向中信银行杭州吴山支行借款人民币49,900,000.00元。⑨由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区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0,000.00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人民币26,000,000.00元。质押借款包括：①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杭州武林支行借款人民币41,688,533.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5,686,533.00元；②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21,000,000.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0,500,000.00元；③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杭州城西支行借款人民币40,000,000.00元，质押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000,000.00元；

抵押借款包括：①本公司子公司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170号401单元的房产（厦国土房证第00934706号）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借款人民币14,000,000.00元。

信用借款包括：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借款人民币86,952,700.00元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462,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063,474,476.35	325,946,430.74
合计	1,063,474,476.35	330,408,430.7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08,985,179.76	1,099,758,535.22
设备及工程款	36,181,446.92	186,606,073.19
其他	40,803,722.78	24,129,081.06
合计	2,785,970,349.46	1,310,493,689.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科右中旗巴彦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304,92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杭州品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466,507.14	未达到付款条件
西藏思露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6,765,969.31	未达到付款条件
台州巨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655,941.78	未达到付款条件
阿拉善盟公路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	5,490,581.55	未达到付款条件
杭州绿冬苗木专业合作社	5,477,151.5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内蒙古兴吉隆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5,256,093.37	未达到付款条件
科右前旗鹏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10,42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58,427,584.65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6,926,987.71	39,981,615.95
租赁款	2,700,968.28	1,271,405.44
其他	551,662.20	49,824.00
合计	70,179,618.19	41,302,845.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12,843,428.4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47,685,338.9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646,300,065.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85,771,298.51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715,795.64	177,021,114.12	174,344,115.61	55,392,794.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046.93	11,649,365.38	10,971,967.69	771,444.62
合计	52,809,842.57	188,670,479.50	185,316,083.30	56,164,238.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29,350.62	154,111,301.46	152,615,453.96	53,925,198.12
2、职工福利费	10,200.00	7,566,605.66	7,576,305.66	500.00

3、社会保险费	98,475.87	5,764,598.32	5,358,808.82	504,265.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129.57	4,988,467.71	4,628,729.24	441,868.04
工伤保险费	3,011.42	321,416.08	299,370.41	25,057.09
生育保险费	13,334.88	454,714.53	430,709.17	37,340.24
4、住房公积金	6,862.20	6,429,629.24	6,061,756.12	374,735.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906.95	3,148,979.44	2,731,791.05	588,095.34
合计	52,715,795.64	177,021,114.12	174,344,115.61	55,392,794.1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457.39	11,133,600.88	10,470,984.20	743,074.07
2、失业保险费	13,589.54	396,954.50	382,173.49	28,370.55
3、企业年金缴费		118,810.00	118,810.00	
合计	94,046.93	11,649,365.38	10,971,967.69	771,444.6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08,948.09	5,776,259.06
企业所得税	90,168,621.58	50,093,659.25
个人所得税	1,021,878.62	480,356.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817.58	442,710.16
营业税		3,637,018.11
教育费附加	212,457.29	328,695.33
印花税	421,064.97	228,962.67
水利建设基金	55,584.33	57,122.78
土地使用税	484.50	360.00
房产税	151.20	151.20
合计	96,326,008.16	61,045,295.14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801,291.66	363,550.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22,206.08	1,647,534.03
合计	10,223,497.74	2,011,084.4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741,897.91	19,579,037.11
合计	33,741,897.91	19,579,037.1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64,966,846.96	12,832,927.31
个人借款	344,138.31	9,566,739.95
其他	3,484,240.75	2,120,509.71
保证金	14,405,019.30	
合计	83,200,245.32	24,520,176.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	2,504,125.80	项目保证金
广东通驿高速公路服务区有限公司园林绿化装饰工程分公司	2,256,188.70	项目保证金
合计	4,760,314.50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964,222.69	101,274,661.18
合计	185,964,222.69	101,274,661.1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行	借款起始日	还款日（分期）	利率（%）	期末余额
华夏银行乌兰察布支行	2016.5.20	2018.06.20	5.23%	1,000,000.00
	2016.5.20	2018.12.20	5.23%	1,000,000.00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	2016.6.16	2018.3.20	7.13%	12,547,327.00
	2016.6.16	2018.6.20	7.13%	5,463,900.00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3.31	2018.01.31	4.97%	18,283,670.31
	2017.3.31	2018.04.30		18,501,361.06
	2017.3.31	2018.07.31		18,974,142.10
	2017.3.31	2018.10.31		18,193,822.2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7.08.02	2018.01.02	3.80%	18,000,000.00
	2017.08.02	2018.03.02		18,000,000.00
	2017.08.02	2018.06.02		18,000,000.00
	2017.08.02	2018.09.02		18,000,000.00
	2017.08.02	2018.12.02		18,000,000.00
土默特左旗财政局	2014.02.20	2017.07.20	8.00%	2,000,000.00
合计				185,964,222.69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809,562,392.04	
待转销项税	510,611,330.33	132,021,436.68
合计	1,320,173,722.37	132,021,436.6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7.9.20	2017.9.22-2018.6.19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7,633,888.89	707,547.17		506,926,341.72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17.10.18	2017.10.20-2018.7.17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131,333.33	495,283.01		302,636,050.32
合计	--	--	--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765,222.22	1,202,830.18		809,562,392.04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58,111,538.29	221,474,826.97
合计	758,111,538.29	221,474,826.9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包括：

1、由王召明、刘颖担保，本公司向华夏银行呼和浩特乌兰察布路支行借款20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

为198,000,000.00元，其中：2,000,000.00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68,8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8,011,227.00元，其中18,011,227.00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由王召明、刘颖担保，本公司向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66,666,666.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15,564,533.98元，其中73,952,995.69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担保，本公司向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人民币300,000,000.00元。

5、由王召明担保，本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5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33,500,000.00元，其中90,000,000.00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由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担保，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中山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

7、根据远期股权回购协议（2017中粮单字第068号-002），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先期以“中粮信托.BTB绿色生态碧盈4号单一资金信托”的资金实缴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77%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7700万元），蒙草生态在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出资日的补超不120个月内回购股权款项，因此本公司视同向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融资7700万元进行出资。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色债券	248,198,423.15	
合计	248,198,423.15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应付利息金额	其他	期末余额
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017年9月4日	不超过三年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4,583,333.33	212,008.06		4,583,333.33	-2,013,584.91	248,198,423.15
合计	--	--	--	250,000,000.00	0.00	250,000,000.00	4,583,333.33	212,008.06		4,583,333.33	-2,013,584.91	248,198,423.15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金融工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增值税销项税	5,451,624.10	5,777,094.1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356,822.80	35,670,239.18	27,202,250.26	60,824,811.72	
合计	52,356,822.80	35,670,239.18	27,202,250.26	60,824,811.7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123,494.01	300,000.00		77,798.50			345,695.51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1,831,880.00			191,722.47			1,640,157.53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252,878.08			917,858.40			6,335,019.68	与资产相关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科技计划课题)	58,100.00			29,151.67			28,948.33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442,727.24			442,727.24				与收益相关
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	297,269.24	658,358.98		654,999.98			300,628.24	与收益相关

示范								
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	187,620.00			183,592.59			4,027.41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与草牧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范	533,333.36			266,666.64			266,666.72	与收益相关
生态草牧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	130,000.00	199,959.00		200,000.01			129,958.99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研究与集成示范	83,333.33	128,182.00		133,333.32			78,182.01	与收益相关
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78,750.00	160,000.00		160,000.02			78,749.98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植资源综合开发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1,333,770.92	3,000,000.00		4,333,770.92				与收益相关
北方草甸草地生态草牧业技术与集成示范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荒漠植被恢复与生态畜牧业技术研究与示范		320,000.00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方耐旱生态植物品种选育，引种驯化技术研究		490,000.00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态园林植物种质资源选育与保护利用技术研究		480,000.00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土壤 Ca 含量普查和植物 Ca 营养优化技术集成示范		18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区可修复草原生态治理技术集成与示范工程技术(2016年)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级重大专项-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价款补助(宁夏)	2,171,358.77			47,547.96			2,123,810.81	与资产相关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业公司)	2,400,000.16			399,999.96			2,000,000.20	与资产相关
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公司)	45,995.93			45,995.93				与资产相关
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产业公司)	166,666.65			166,666.65				与收益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	305,555.54			166,666.68			138,888.86	与收益相关
农业设施建设补贴款(草产业土左)	764,219.96			127,369.92			636,850.04	与资产相关
土地租赁费补贴(草产业五原)	126,499.86			11,000.04			115,499.82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赤峰公司)	245,029.96			245,029.9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	1,341,166.66			1,341,166.66				与资产相关

目补贴								
2014 年内蒙古高 产优质苜蓿示范 建设项目补贴	2,451,400.02			2,451,400.02				与资产相关
种植结构调整补 助		6,373,939.20		6,373,939.2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生物肥料研 发应用-纳米微孔 活性硅在生物肥 料中应用的研发 与产业化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创基地补助基 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苗木生产基 地建设项目完善 基础设施建设资 金的补贴(海拉尔 生态修复)	9,887,500.00			262,500.00			9,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业设施补贴(牧 草公司)	207,983.20			25,210.08			182,773.12	与资产相关
牧草储备补贴(牧 草公司)	1,787,579.00	2,000,000.00		3,644,106.00		-143,473.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水型宿根 地被植物速繁及 建植技术研究 与示范补贴	840,046.64			840,046.64				与收益相关
沙生植物馆建设 补贴(阿拉善修 复)	2,937,500.00			150,000.00			2,787,500.00	与资产相关
阿拉善荒漠治理 科技孵化园繁育 能力提升(阿拉善 修复)	159,999.98			80,000.04			79,999.94	与收益相关
乌兰布和沙漠梭 梭种植技术研究 与示范项目		430,000.00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兰布和沙漠泡 泡刺种植技术研 究与示范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兰布和生态沙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示范区建设示范项目								
阿拉善荒漠植物栽培驯化与种质资源研究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天）	350,719.90			21,920.04			328,799.86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生态资源大数据平台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	3,494,444.39			2,466,666.72			1,027,777.67	与收益相关
科尔沁沙地苜蓿规模化种植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及生态效益评价	120,000.00	200,000.00		199,983.00			120,017.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设施补贴		889,800.00		399,940.00			489,860.00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构建与应用开发研究和内蒙古植物物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产业化示范		14,100,000.00					14,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356,822.80	35,670,239.18		27,058,777.26		-143,473.00	60,824,811.72	--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1、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文件内组通字【2014】27号文件《关于公布2013年度“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根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文件内组通字【2017】19号文件《关于下拨第七批“草原英才”工程专项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资助资金8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3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77,798.5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76,505.99元，尚未分摊余额345,695.51元。
- 2、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签发的内财社【2015】1568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我公司取得2015年创于就业“以奖代补”项目资金2,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91,722.47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68,120.00元，尚未分摊余额1,640,157.53元。
- 3、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财政厅的文件内财工【2013】191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00元；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文件呼财预指【2014】14号《关于下达和林县植物种质资源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公司

取得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基础设施建设资助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917,858.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7,747,121.92元,尚未分摊余额6,335,019.68元。

4、根据公司与河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同》，公司取得“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院”项目资助资金1,73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9,151.67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671,900.00元,尚未分摊金额28,948.33元。

5、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签订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专题任务书》，公司2016年度取得“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项目资助资金77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442,727.2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27,272.76元，已全部分摊完成。

6、根据中国21世纪议程管理中心签发的国科议程办字【2016】6号文件《关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典型脆弱生态修复与保护研究”重点专项2016年度项目立项的通知》，公司2016年度取得“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资金624,769.24元，公司2017年度取得658,358.98元，累计取得补助资金1,283,128.22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654,999.98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27,500元,尚未分摊金额300,628.24元。

7、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项目资助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83,592.59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2,380元，尚未分摊金额4,027.41元。

8、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与草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范”资金8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66,666.6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266,666.64元，尚未分摊金额266,666.72元。

9、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生态草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资金429,959.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99,959.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00,000.01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尚未分摊金额129,958.99元。

10、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专题任务书》，公司取得“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研究与集成示范”资金278,182.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28,182.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33,333.3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66,666.67元，尚未分摊金额78,182.01元。

11、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华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资金32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6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60,000.0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81,250元,尚未分摊金额78,749.98元。

12、根据公司与新城区科学技术局签订的《新城区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质资源综合开发与集成示范项目”资金8,0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3,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4,333,770.9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666,229.08元,已全部分摊完成。

13、根据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北方草甸草地生态草业技术与集成示范”项目资金51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24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累计取得24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14、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大学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退化荒漠植被恢复与生态畜牧业技术研究与示范”资金62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32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累计取得32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15、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项目”资金2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2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16、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目”资金1,5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资金1,5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金额1,500,000.00元。

17、根据公司与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和林格尔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北方抗旱生态植物品种选育、引种驯化技术研究”项目资金49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49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摊销。

18、根据公司与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和林格尔县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生态园林植物种质资源选育与

保护利用技术研究”项目资金48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 48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摊销。

19、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大学签订的《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创新引导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取得“内蒙古土壤Ca含量普查和植物Ca营养优化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18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8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摊销。

20、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教指【2016】7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市创新奖励扶持资金政策兑现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我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可修复草原生态治理技术集成与示范工程技术”项目资金500,000,其中本报告期取得5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摊销。

21、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教指【2017】58号文件《关于下达2017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我公司取得“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内蒙古自治区草原生态修复工程技术”项目资金1,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摊销。

22、根据吴忠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30日挂牌成交额4,754,800.00元从吴忠市国土资源局竞得吴地(挂)字【2012】-53号地块,吴忠市人民政府将企业缴纳的土地出让价款按50%比例奖励给企业,于2014年4月29日收到返还的价款总额为2,377,4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47,547.96元，转入营业外收入206,041.23元,尚未分摊金额2,123,810.81元。

23、2012年依据和林格尔县农牧局和农牧发【2012】50号文件《和林县农牧业局关于拨付设施农业补贴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200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资助资金4,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399,999.96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599,999.84元,尚未分摊金额2,000,000.20元。

24、根据武川县农牧业局签发的武农牧发【2014】23号文件《关于上报2014年武川县牧草良种补贴实施方案的报告》,给予2014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良种补贴，每亩50.00元，共4731亩，合计金额236,55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45,995.93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90,554.07元,已全部分摊完成。

25、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呼和浩特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阴山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66,666.65元，转入营业外收入333,333.35元,已全部分摊完成。

26、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签发的内组通字【2015】56号文件《关于公布第五批“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公司取得第五批“草原英才”团队专项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66,666.68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94,444.46元,尚未分摊金额138,888.86元。

27、2013年依据土默特左旗农业局土左农【2012】第15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补贴款申请的批复》,公司共取得建设“日光连栋温室项目”资助资金1,2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27,369.9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435,780.04元,尚未分摊金额636,850.04元。

28、根据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1】第37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2013年取得五原县人民政府《关于对蒙草公司土地承包款申请免缴的批复》,同意对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200亩土地在承包期限内免于缴纳全部的土地承包款共计176,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1,000.0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49,500.14元,尚未分摊金额115,499.82元。

29、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3】106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给予2013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50元,共9083亩,合计金额为454,150.00元,; 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4】12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的通知》，给予2014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50元，共2260亩，合计金额113,000.00元; 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发布的阿牧发【2015】118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的函》，给予苜蓿等优质多年生人工草地保留面积每亩补贴20元，共13951亩，合计279,020.00元，合计取得846,17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90,003.26元，转入其他变动55,026.7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601,140.04元，已全部分摊完。

30、根据赤峰市农牧业局签发的赤农牧畜发【2014】35号文件《关于2014年畜牧发展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给予2014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公司取得补贴款1,8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52,500.00元，转入其他变动1,188,666.66元，转入营业外收入458,833.34元,已全部分摊完毕。

31、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签发的内农牧草发【2015】60号文件《关于2014年内蒙古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给予2014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公司取得补贴款3,6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

其他收益438,416.00元，转入其他变动2,012,983.4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148,599.98元,已全部分摊完毕。

32、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贸指【2016】9号文件《关于下达支持玉米种子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发展促进种子结构调整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新种植结构调整补助”资金6,373,939.2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6,373,939.2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全部分摊转入其他收益6,373,939.20元。

33、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教指【2015】8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呼和浩特市应用技术与开发及科技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34、根据呼和浩特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签发的呼经信字【2017】71号文件《关于蒙草创客中心小型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专项资金申报主体变更的批复》，公司取得“双创基地补助基金”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35、根据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呼经开管发【2014】146号中《关于拨付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的通知》，给予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10,5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62,50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612,500元,尚未分摊金额9,625,000元。

36、根据呼伦贝尔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农【2014】855号文件《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农牧业产业化项目市级专项资金的的通知》，公司取得“草产业基地建设”专项资金25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5,210.08元，转入营业外收入42,016.8元,尚未分摊金额182,773.12元。

37、根据公司与陈巴尔虎旗农牧业局签订的《抗灾草储备合作协议》，给予饲草储备补贴每吨100元，共50000吨饲草，合计金额5,000,000.00元。16年度取得储备草补贴款2,000,000.00元，本报告期取得储备草补贴款3,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递延收益4,644,106元，转入主营业务收入143,473元,转入营业外收入212,421元。

38、根据公司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了“国家现代农业科技城成果惠民科技示范工程—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专项资金2,520,14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840,046.6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1,680,093.36元,已全部分摊完成。

39、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取得“阿拉善生态植物园”建设资金3,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50,000元，转入营业外收入62,500元,尚未分摊金额2,787,500元。

40、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教【2016】248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6年自治区第一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阿拉善荒漠治理科技孵化园孵育能力提升的专项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80,000.0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40,000.02元,尚未分摊金额79,999.94元。

41、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的《科研项目合作协议书》，公司取得了“乌兰布和沙漠梭梭种植技术与示范项目”资金5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430,0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累计取得43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2、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发展局签订的《阿拉善盟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了“乌兰布和沙漠泡泡刺种植技术与示范项目”资金10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3、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沙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科研项目合作协议书》，公司取得“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建设示范”项目资金2,5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50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累计取得1,5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4、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科技局签订的《阿拉善盟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阿拉善荒漠植物栽培驯化与种质资源研究”项目资金35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20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累计取得2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5、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科技局签订的《阿拉善盟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企业研究开发中心”项目资金2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2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6、根据杭州市财政扶持企业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指导意见，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立项并购买办公用房，2014年由浙江正信永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正信永浩审字（2014）第0756号取得政府补贴438,4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1,920.04元，转入营业外收入87,680.1元,尚未分摊金额328,799.86元。

47、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字【2016】1851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6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内蒙古生态资源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48、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教【2015】923号文件《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

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专项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2,466,666.72元，转入营业外收入6,505,555.61元,尚未分摊金额1,027,777.67元。

49、根据扎鲁特旗科学技术局签发的扎科字【2016】21号、【2017】7号《关于下达2016年通辽市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科尔沁沙地苜蓿规模化种植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及生态效益评价”资金320,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2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199,983.00元，尚未分摊金额120,017.00元。

50、根据扎鲁特旗农牧业局签订的《家庭牧场建设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取得“农业设施补贴”专项资金 889,8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889,8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其他收益399,94000元，尚未分摊金额489,860.00元

51、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签发的内财科【2016】150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内蒙古草原生态大数据平台构建与应用开发研究和内蒙古植物物种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及产业化示范项目”资金14,100,000元，其中本报告期取得14,1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2,651,301.00			601,590,780.00		601,590,780.00	1,604,242,081.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4,788,421.31		601,590,780.00	283,197,641.31
合计	884,788,421.31		601,590,780.00	283,197,641.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根据贵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再添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5号）核准，本公司申请增加的注册资本情况如下：

（一）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6,250万元；

（二）本公司获准向王再添发行4,417,536股股份、向陈金梅发行3,420,910股股份、向邱晓敏发行788,470股股份、向吴福荣发行668,622股股份、向陈清岳发行477,287股股份、向周兴平发行407,902股股份、向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434,796股股份，累计发行12,615,523股股份。

截至2016年7月8日本公司已收到王再添、陈金梅、邱晓敏、吴福荣、陈清岳、周兴平和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股东投入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60%的股权，该股权作价27,300.00万元，其中：采用发行股份方式20,475.00万元、现金支付方式6,825.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5,340,342.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79,409,658.00元。

截至2016年7月8日本公司已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9,772,727股，募集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2,499,998.2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579,772.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4,920,225.47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39,772,727.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15,147,498.47元。

注2：根据公司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总股本468,769,11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拟转增468,769,116股，导致资本公积共减少468,769,116.00元。

注3：公司本期由于购买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引起资本公积减少5,162,582.18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8,667.00			191,200.20	127,466.80	191,200.2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8,667.00			191,200.20	127,466.80	191,200.2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8,667.00			191,200.20	127,466.80	191,200.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532,406.01	74,537,936.98		165,070,342.99
任意盈余公积	90,532,406.01	74,537,936.98		165,070,342.99
合计	181,064,812.02	149,075,873.96		330,140,685.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9,817,791.78	495,794,592.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9,817,791.78	495,794,592.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982,201.81	339,313,004.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537,936.98	26,706,752.5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74,537,936.98	26,706,752.5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159,078.06	31,876,299.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4,565,041.58	749,817,791.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67,966,626.36	3,748,253,659.73	2,852,292,478.98	1,945,698,955.49
其他业务	10,921,329.64	15,559,766.00	8,213,876.13	8,886,508.43
合计	5,578,887,956.00	3,763,813,425.73	2,860,506,355.11	1,954,585,463.92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3,530.57	1,154,913.45
教育费附加	2,815,604.10	1,555,615.58
资源税	2,952.04	9,822.33
房产税	1,854,460.06	735,194.69
土地使用税	789,096.15	683,390.98
车船使用税	44,366.73	23,306.82
印花税	2,817,214.49	1,571,720.11
营业税		5,906,784.03
合计	11,677,224.14	11,640,747.9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649,206.77	3,319,958.13
职工薪酬	8,781,209.09	8,244,205.72
养管费	8,210,127.17	7,367,202.60
交通费	495,943.97	323,173.86
业务宣传费	30,527,901.80	5,407,660.60
差旅费	1,473,833.41	1,110,681.11
办公费	586,577.51	604,145.40
折旧费用	550,168.48	589,381.06
通讯费	41,458.12	67,247.43
业务招待费	892,765.33	392,853.84
会务费	36,298.05	35,331.00
租赁费	570,403.00	711,388.76

苗木起装费	4,781,718.33	2,183,379.44
中介费	4,446,199.90	3,981,705.10
运输费	2,307,417.30	3,255,212.10
其他	8,128,881.14	4,524,326.88
合计	72,480,109.37	42,117,853.0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908,120.23	81,434,699.04
研发费用	66,110,016.28	27,450,948.99
中介费	11,746,936.78	21,611,371.75
养管费用	18,201,090.61	14,449,347.09
存货损失	12,123,784.58	10,717,280.36
租赁费	5,797,868.95	5,596,049.51
折旧费用	18,287,471.96	17,100,088.11
差旅费	6,773,751.48	5,073,466.58
交通费	3,796,191.38	2,731,925.86
会务费	523,938.76	965,322.76
各种税费	1,843,790.82	3,522,761.71
业务招待费	8,242,479.30	5,571,185.43
办公费	2,055,612.53	1,285,339.21
通讯费	594,451.46	846,286.30
维修费	1,184,484.51	954,706.51
低值易耗品摊销	827,510.25	1,002,489.20
培训费	423,182.99	1,423,45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62,054.92	4,150,353.46
采暖费	282,946.57	376,084.97
无形资产摊销	3,055,979.81	2,268,013.98
保险费	286,674.66	267,895.40
水电费	1,197,602.76	924,838.78
物料消耗	3,413,130.25	1,656,447.91
其他摊销	3,484,654.14	5,659,413.48

生产性生物资产损失	3,655,892.62	6,416,751.81
其他	5,400,351.53	5,292,298.83
合计	247,279,970.13	228,748,817.16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7309560.69	71,680,993.59
减：利息收入	11,730,724.92	4,627,210.85
其他	24,439,698.36	6,927,105.28
汇兑损益	474,169.71	200,854.47
合计	140,492,703.84	74,181,742.4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5,863,719.61	116,024,857.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596,787.82	9,481,101.94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37,536,100.00	
合计	285,996,607.43	125,505,959.77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23,326.01	-1,769,071.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84,872.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59,058.10	591,424.00
其他	384,066.93	1,860,066.93
合计	8,104,671.62	682,419.37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28,250.61	5,659,509.3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8,495.39	311,703.21
无形资产处置损益	2,836,746.00	5,347,806.18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创业人才团队	77,798.50	
2015 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191,722.47	
201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17,858.40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 科技计划课题）	29,151.67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442,727.24	
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	654,999.98	
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	183,592.59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与草牧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示 范	266,666.64	
生态草牧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	200,000.01	
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研 究与集成示范	133,333.32	
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160,000.02	
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植资源综合开发技术集成示范项目 资金	4,333,770.92	
土地价款补助（宁夏）	47,547.96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业公司）	399,999.96	
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公司）	45,995.93	

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产业公司）	166,666.65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	166,666.68	
农业设施建设补贴款（草产业土左）	127,369.92	
土地租赁费补贴（草产业五原）	11,000.04	
牧草良种补贴（赤峰公司）	190,003.26	
2014 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	152,500.00	
2014 年内蒙古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	438,416.60	
种植结构调整补助	6,373,939.20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海拉尔生态修复）	262,500.00	
农业设施补贴（牧草公司）	25,210.08	
牧草储备补贴（牧草公司）	3,644,106.00	
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补贴	840,046.64	
沙生植物园建设补贴（阿拉善修复）	150,000.00	
阿拉善荒漠治理科技孵化园繁育能力提升（阿拉善修复）	80,000.04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	21,920.04	
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	2,466,666.72	
科尔沁沙地苜蓿规模化种植关键技术集成示范及生态效益评价	199,983.00	
农业设施补贴	399,940.00	
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管委会企业发展基金	7,613,971.00	
牧草储备补贴（牧草公司）	1,00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农业标准化经费	150,000.00	
人才发展基金	150,000.00	
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标准化经费	100,000.00	
科技局知识产权服务中心发 2017 年专利资助费	24,400.00	
农牧业局饲草保证金	80,770.00	
知识产权专利补助	20,000.00	
黄标车提前报废补贴	62,800.00	
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优惠	7,256.85	
退税	317.87	
合计	33,011,616.2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835,500.00	26,508,091.08	1,835,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2,630.00		2,630.00
其他	242,388.49	783,512.88	242,388.49
合计	2,080,518.49	27,291,603.96	2,080,518.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 否影响 当年盈 亏	是否 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创业就业“以 奖代补”	内蒙古自治 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 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6,032.00	与资产相关
优良牧草新 品系选育	中国农业科 学院草原研 究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14	与收益相关
节水耐旱植 物在生态建 设及城镇园 林绿化中的 推广应用	呼和浩特市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 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6,701.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内蒙 古草原生态 修复产业技 术创新战略 联盟	呼和浩特市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 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自治 区蒙古高原 土著植物资 源利用工程 技术研发中 心	内蒙古自治 区财政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66,666.68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 态系统修复	中国科学院 植物研究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 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7,272.76	与收益相关

技术集成及示范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十二五国家	河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47,876.97	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农业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71,829.43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草博园植物种植资源综合开发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资金	新城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666,229.08	与收益相关
卓越绩效推进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和林格尔县盛乐园区财政社保局“企业发展金”"	和林格尔县盛乐园区财政社保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647,164.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高效草业发展技术与产业化示范	内蒙古大学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27,500.00	与收益相关
草原生态修复院士工作站	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380.0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修复与草业可持续发展技术集成及产业化	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266,666.64	与收益相关

示范								
生态草牧业技术集成与产业化示范	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河套盐碱地抗盐生态治理和优质草饲生态产业技术研究与集成示范	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6,666.67	与收益相关
沙生植物种质资源保护与繁育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内蒙古华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1,250.00	与收益相关
百草园收到苜蓿良种补助	新城区农牧业水利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960.00	与收益相关
五原盐碱地改良研究所收科技技术奖励资金	巴彦淖尔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和林格尔县盛乐园区财政社保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977,539.92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吴忠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7,547.96	与资产相关
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研究与示范(科委资金) 科研项目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是		840,046.68	与收益相关
《节水型绿地林地建设规程》研究制	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是	否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定			规定依法取得)					
土左旗农业设施补贴款	土默特左旗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7,369.92	与资产相关
草业农业设施补贴款	和林格尔县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99,999.96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	武川县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8,849.96	与资产相关
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集成示范项目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6,666.68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草原英才项目	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6,666.68	与收益相关
土地租赁补贴	五原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000.04	与资产相关
土地返款	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62,500.00	与资产相关
兵州亥基地苜蓿种植补贴	土默特左旗兵州亥乡经营管理站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11,078.00	与资产相关
兵州亥基地良种补贴	土默特左旗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16,351.59	与收益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补贴	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财政社保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是	否		49,637.00	与收益相关

	局		规定依法取得)					
良种补贴	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44,142.50	与资产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补贴	赤峰市农牧业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20,916.67	与资产相关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37,349.99	与资产相关
饲草抗灾补助	陈巴尔虎旗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牧设施补贴(草业基地建设)	呼伦贝尔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5,210.08	与资产相关
科尔沁沙地综合治	通辽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16,666.68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2015 年“十百千万”专项资金	五原县科学技术协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2016:“十百千万”专项资金	五原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报废黄标车补贴	厦门市商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厦门市社会保险管理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6,435.34	与收益相关
旅游厕所建设补贴	呼和浩特市旅游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植物馆建设补助资金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2,500.00	与资产相关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与开发资金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0,000.02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财政补贴项目（普天）	下城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1,920.04	与资产相关
"重点骨干企业奖励（普天）"	下城区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柴油车淘汰补助（普天）	杭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处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普天）	广东省岭南生态园林产业研究院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补贴资金[新增]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奖励					1,312,500.00	与收益相关
呼和浩特市科教兴市市长特别奖	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	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2016 纳税大户奖励	厦门市翔安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奖励	下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奖励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族团结奖	扎壤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奖励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835,500.00	26,508,091.08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5,747,091.65	3,774,484.64	25,747,091.6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8,248.64	81,911.05	158,248.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8,248.64	81,911.05	158,248.64
其他	2,724,643.39	673,517.54	2,724,643.39
合计	28,629,983.68	4,529,913.23	28,629,983.68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542,744.19	102,409,268.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230,184.39	-19,399,172.59
合计	194,312,559.80	83,010,095.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4,542,988.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181,448.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3,824.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8,899.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7,328.7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87,517.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5,588.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07,902.38
研发加计扣除	-1,638,539.51
所得税费用	194,312,559.80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611,196.04	4,496,789.53
政府补助款等	41,604,444.37	32,995,035.09
其他业务收入	3,000,000.00	4,659,635.47
往来款	89,418,120.97	
其他	804,948.11	227,109.70
合计	146,438,709.49	42,378,569.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184,705,271.04	49,345,836.69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24,430,540.59	6,929,977.82
营业外支出	1,781,224.62	4,673,600.97
往来款	40,579,061.42	9,226,215.29
其他	3,177,100.42	
合计	254,673,198.09	70,175,630.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费用		5,666,000.00
合计		5,66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发行股份相关的费用		579,772.73
支付与短期借款相关的费用		
支付与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的费用	7,733,333.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8,037,852.05	317,672,031.43
其他		987,124.86
合计	605,771,185.38	319,238,929.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80,230,428.80	369,819,294.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996,607.43	125,505,959.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739,535.95	35,545,390.71
无形资产摊销	2,420,558.75	2,788,005.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01,383.38	10,369,808.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2,631.97	11,556,433.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783,730.40	71,680,993.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04,671.62	-682,419.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30,184.40	-28,626,647.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218,151.98	-106,616,834.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7,322,494.41	-617,366,098.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1,354,930.58	231,701,72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324,304.85	105,675,610.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5,092,167.80	984,137,169.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4,137,169.41	498,898,28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954,998.39	485,238,887.2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05,662.84
其中：	--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805,662.8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03.20
其中：	--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公司	1,303.2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04,359.64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95,092,167.80	984,137,169.41
其中：库存现金	104,899.84	229,03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4,925,417.38	983,810,286.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850.58	97,846.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092,167.80	984,137,169.4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2,799,596.85	486,725,577.40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2,799,596.85	银行承兑保证金、工资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764,507.01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18,011,227.00	有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1,122,575,330.86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10日	14,713,500.00	51.00%	货币资金	2017年07月10日	取得被购买方的实际控制权	432,128.15	-866,268.62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4,713,5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4,713,5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754,609.0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958,890.9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303.20	1,303.20
应收款项	17,249,803.99	17,249,803.99
固定资产	3,431.42	3,431.42
应付款项	88,638.48	88,638.48
净资产	17,165,900.13	17,165,900.13
取得的净资产	8,754,609.07	8,754,609.0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	--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5,45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16日	工商变更的时间	39,047,124.26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其他原因新增合并单位12家，注销合并单位1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137号二楼-348	5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和施工；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承接：照明工程；花卉、苗木租赁；苗木、花卉培育；经销：鲜花、盆景、花卉、苗木、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0%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万迪拉姆			40.00%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八里桥万亩现代产业园服务中心	18,360,0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设备销售，对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牧草、粮食，牛羊及其他农畜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投资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0	80.00%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植物园南	100,000,0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设备销售，对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牧草、粮油、牛羊及其他农畜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投资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	3.00%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国际种业科技园区聚和七街2号-1	10,000,000.00	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草坪、花卉、苗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花卉、；草坪运动场地的设计、维护；体育运动项目经营（不含高危险体育运动项目）；销售体育用品（不含弩）、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建材材料；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机械设备；工程勘察设计；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区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项目的经营活动。）	2,640,000.00	100.00%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杭锦后旗陕坝镇金鼎国际十楼蒙草公司	42,441,3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含污水处理、公共交通、供水供电、商业服务、园林绿化、环境保护、水利工程设施和其他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等）勘察、规划、设计的投	100,000.00	98.00%

				资运营管理以及上述工程所需的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设备等材料设备批发零售，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霍林郭勒市珠区宝街滨河路004-09-143号	150,000,000.00	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园林绿化工程及相关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园林绿化管理、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污水处理工程；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以及牧草、粮食、牛羊及其他农畜产品的进出口的业务投资运营管理；工程所需的建筑装饰材料、机械设备销售。	100,000.00	98.00%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大街57号神宇国际商住小区B4号楼3单元1305室	100,000,0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含污水处理、公共交通、供水供电、商业服务、园林绿化、环境保护、水利工程设施和其他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勘察规划设计及投资运营管理；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设备、建筑设备及批发零售；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的投资运营管理；牧草、粮食、牛羊及其他农畜产品的进出口业务的投资运营管理。		66.50%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疆博州阿拉山口市博尔塔拉路104号1幢1-04	1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项目建设、项目管理；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含污水处理、公共交通、供水供电、商业服务、园林绿化、环境保护、水利工程设施和其他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等）勘察、规划、设计的投资运营管理以及上述工程所需的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设备等材料设备批发零售。	50,000.00	100.00%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乌拉山镇乌拉特大街林业局203室	30,000,0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相关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城镇化建设、公共工程、基础设施建设。		90.00%
乌拉特后旗怡馨绿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财政局大楼104室	57,643,125.00	园林绿化管理；公园、浏览景区经营、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80.00%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农大街57号神宇国际商住小区B4号楼3单元1305	30,000,000.00	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城镇化建设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勘察、规划、设计的投资运营管理；旅游开发建设运营；传媒、演艺、广告、营销策划、品牌推广投资运营管理；污水处理工程、公共交通工程、供水供	50,000.00	84.00%

		室		电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境保护工程、水利工程和其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设备批发零售；牧草、粮食、牛羊及其他农畜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	--	---	--	--	--	--

公司于2017年5月25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优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蒙草草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	宁夏吴忠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海拉尔	呼伦贝尔海拉尔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及化肥、地膜的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牧场运营管理及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饲草种植、加工、销售及牧场运营管理	100.00%		新设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新巴尔虎左旗	新巴尔虎左旗	牧草收购、储备、种植、销售		100.00%	新设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新巴尔虎右旗	新巴尔虎右旗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加工与销售		51.00%	新设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	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加工与销售		100.00%	新设
科右中旗蒙格罕山蒙草牧草科技	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	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	饲料牧草收购、种植、仓储、加		100.00%	新设

有限公司			工、销售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巴彦淖尔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	100.00%		新设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私募融资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经济林苗木的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	巴彦淖尔	水土检测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荒漠综合开发模式研究	100.00%		新设
阿拉善荒漠生态综合治理研究院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阿拉善盟乌兰布和	荒漠植物研发、推广、应用		100.00%	新设
蒙草（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园林绿化工程；花卉苗木、电子产品、工艺礼品、办公用品销售	80.00%		新设
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咨询服务、贸易	60.00%		新设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园林绿化施工、养护、规划、设计及业务咨询	60.00%		并购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科研技术开发，环保工程，绿化技术研发	100.00%		新设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城市园林绿化；生态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	100.00%		新设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辽	通辽	草原、沙地生态治理、研发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贺斯	锡盟乌拉盖管理	锡盟乌拉盖管理	草原培育与合理	51.00%		新设

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区	区	利用技术研发推广、退化草地综合治理、矿山修复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工程	7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桐庐县	桐庐县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设计		70.00%	新设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明光市	明光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园林绿化工程		70.00%	新设
海宁市普兴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海宁市	海宁市	生态农林种植技术及配套实施研发、推广		70.00%	新设
浙江佳晟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等		70.00%	新设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销售草坪	100.00%		新设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西咸新区	西咸新区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51.00%		新设
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	迪拜	迪拜	生态环境修复	40.00%	40.00%	新设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五原县	五原县	生态环境修复	80.00%		新设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五原县	五原县	生态环境修复	3.00%		新设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杭锦后旗	杭锦后旗	生态环境修复	98.00%		新设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霍林郭勒市	霍林郭勒市	生态环境修复	98.00%		新设
乌兰察布市环野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集宁区	集宁区	生态环境修复	66.50%		新设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阿拉山口市	阿拉山口市	园林绿化工程及相关技术的开发	100.00%		新设
内蒙古西公绿盛生态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乌拉特前旗	乌拉特前旗	生态环境修复	90.00%		新设
乌拉特后旗怡馨	乌拉特前旗	乌拉特前旗	园林绿化工程设	80.00%		新设

绿化有限公司			计、施工			
乌兰察布景泰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二连浩特市	二连浩特市	生态环境修复	84.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4,530,687.23		166,618,667.62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00%	22,705,590.02		97,501,426.1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646,764,695.98	62,610,328.39	1,709,375,024.37	1,153,650,665.79	328,799,86	1,153,979,465.65	1,218,512,664.13	40,104,022.58	1,258,616,686.71	751,306,032.20	350,719,90	751,656,752.10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62,845,396.66	34,684,996.07	497,530,392.73	253,776,827.38		253,776,827.38	354,440,120.06	21,669,823.42	376,109,943.48	189,120,353.19	0.00	189,120,353.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普天园	835,183,486.	48,435,624.1	48,435,624.1	-3,614,987.17	788,432,427.	81,574,470.9	81,574,470.9	-210,158,947.

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02	1	1		58	8	8	11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354,173,723.39	56,763,975.06	56,763,975.06	-5,927,633.65	142,101,964.63	35,237,494.87	35237494.87	65,553,202.47

其他说明：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1）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怡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名称变更为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同时股权由50%变更为51%。

（2）公司控股子公司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更名为蒙草（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将控股子公司蒙草生态（迪拜）景观绿化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蒙草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转让后持股比例为40%。

（4）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新设立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绿兴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控股比例80%，后于2017年12月21日转让44.78%股权给阿拉善盟中野碧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转让后持股比例为35.22%。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生态环境、私募股权项目投资及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9.00%		权益法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环保工程；绿化服务；科学研究；牛羊养殖、销售；技术开	30.00%		权益法

股份有限公司			发、转让、咨询、服务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9%，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对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56,392,399.39	24,908,920.37	220,982,865.65	27,640,406.42
非流动资产	33,820,008.84	28,607,546.00	25,976,726.69	32,755,253.36
资产合计	290,212,408.23	53,516,466.37	246,959,592.34	60,395,659.78
流动负债	78,305,923.32	1,950,741.81	24,735,080.97	483,796.48
非流动负债	58,000,000.00	10,546,583.07	58,000,000.00	13,097,732.13
负债合计	136,305,923.32	12,497,324.88	82,735,080.97	13,581,528.61
少数股东权益	-8,735.77		4,475,443.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3,915,220.68	41,019,141.49	159,749,067.98	46,814,131.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243,891.93	12,305,742.45	30,352,322.92	14,044,239.3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243,891.93	15,469,717.37	30,352,322.92	14,044,239.35
营业收入	154,879,450.27	8,642,473.84	95,276,223.56	4,918,495.91
净利润	-5,833,847.30	-5,794,989.68	4,434,589.69	-1,853,644.13
综合收益总额	-5,833,847.30	-5,794,989.68	4,434,589.69	-1,853,644.13

其他说明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2,415,867.09	53,611,207.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375,162.98	-3,046,273.94
--其他综合收益		-696,412.08
--综合收益总额	-10,375,162.98	-3,742,686.02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

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召明先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召明	控股股东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担任董事
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徐永丽担任董事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振华担任独立董事
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振华担任独立董事
龙鼎（内蒙古）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锦霞担任副董事长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颀茂华担任独立董事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颀茂华担任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830,188.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孙先红	大学西街 71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共 1336.83 平方米	400,000.00	4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 10 月 10 日	是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是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5 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7 年 06 月 07 日	2018 年 05 月 25 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03 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	否

设有限公司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17年09月27日	2018年09月26日	否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10月31日	2018年10月30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6年01月25日	2017年01月22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6,800,000.00	2016年01月12日	2017年01月12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16年01月07日	2017年01月07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03月25日	2017年03月24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年05月27日	2017年05月26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6年09月28日	2017年09月27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年11月01日	2017年10月31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年09月13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1月03日	2018年01月03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7年01月09日	2018年01月09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00	2017年01月11日	2018年01月11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3月07日	2018年03月05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2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7年06月07日	2017年12月07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9,900,000.00	2017年06月12日	2018年06月12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年06月16日	2018年06月15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7年08月11日	2018年05月01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5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8 年 05 月 01 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18 年 10 月 19 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4 日	2018 年 10 月 24 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01 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96,839,049.92	2017 年 03 月 10 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	否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08 日	2017 年 06 月 07 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156,000,000.00	2016 年 08 月 12 日	2017 年 08 月 12 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10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31 日	2017 年 03 月 30 日	是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30 日	2017 年 03 月 24 日	是
王召明、刘颖	32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17 年 12 月 10 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180,000,000.00	2016 年 11 月 29 日	2017 年 11 月 27 日	是
王召明、刘颖	8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是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6 年 10 月 27 日	2017 年 09 月 18 日	是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100,000,000.00	2017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10 月 11 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	280,000,000.00	2017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是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10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16 日	2018 年 06 月 20 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10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21 日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7 年 09 月 26 日	2018 年 09 月 26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8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3 日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否
王召明、徐永丽	46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32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5 日	2018 年 12 月 10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98,000,000.00	2016 年 05 月 20 日	2019 年 05 月 20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15,564,533.98	2017 年 03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31 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300,000,000.00	2017 年 04 月 17 日	2020 年 04 月 17 日	否
王召明	133,500,000.00	2017 年 08 月 02 日	2020 年 08 月 02 日	否
王召明、刘颖、徐永丽、海力夫	100,000,000.00	2017 年 07 月 19 日	2020 年 07 月 17 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30,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10 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689,000.00	6,571,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6,324,466.79	11.25%	136,027,673.18	25.84%	390,296,793.61	412,362,525.76	15.41%	110,695,480.94	26.84%	301,667,044.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0,812,863.93	88.75%	358,582,858.99	8.64%	3,792,230,004.94	2,263,880,973.63	84.59%	218,739,320.63	9.66%	2,045,141,653.00
合计	4,677,137,330.72	100.00%	494,610,532.17		4,182,526,798.55	2,676,243,499.39	100.00%	329,434,801.57		2,346,808,697.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15,974,389.00	14,184,987.65	88.80%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6,247,926.44	9,447,209.85	58.14%	存在减值迹象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	369,025,785.74	78,501,656.31	21.27%	存在减值迹象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	115,246,244.89	28,908,048.79	25.08%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30,120.72	4,985,770.58	50.72%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526,324,466.79	136,027,673.1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51,541,322.54	132,577,066.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51,541,322.54	132,577,066.13	5.00%

1 至 2 年	540,380,842.13	54,038,084.21	10.00%
2 至 3 年	533,916,753.13	80,087,512.97	15.00%
3 至 4 年	118,995,015.51	35,698,504.65	30.00%
4 至 5 年	33,279,123.17	16,639,561.59	50.00%
5 年以上	39,542,129.44	39,542,129.44	100.00%
合计	3,917,655,185.92	358,582,858.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5,175,730.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34,346,589.77	9.29%	21,717,329.49
第二名	369,025,785.74	7.89%	78,501,656.31
第三名	277,644,956.65	5.94%	13,882,247.83
第四名	268,444,517.14	5.74%	13,422,225.86
第五名	178,004,694.00	3.81%	19,319,415.27
合计：	1,527,466,543.30	32.67%	146,842,874.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3,566,969.13	100.00%	5,203,786.66	2.05%	248,363,182.47	185,823,142.38	100.00%	2,491,315.96	1.34%	183,331,826.42
合计	253,566,969.13	100.00%	5,203,786.66		248,363,182.47	185,823,142.38	100.00%	2,491,315.96		183,331,826.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581,172.56	2,379,058.63	5.00%
1 年以内小计	47,581,172.56	2,379,058.63	5.00%
1 至 2 年	14,792,130.31	1,479,213.03	10.00%
3 至 4 年	36,000.00	10,800.00	30.00%
4 至 5 年	708,949.00	354,474.50	50.00%
5 年以上	980,240.50	980,240.50	100.00%
合计	64,098,492.37	5,203,786.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12,470.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备用金	1,358.55	
保证金	61,736,502.58	26,138,731.00
押金	410,925.00	783,650.85
借款	776,909.24	329,238.69
往来款	190,641,273.76	158,348,866.95
其他		222,654.89
合计	253,566,969.13	185,823,142.3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借款	3,907,083.47	一年以内	1.54%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借款	26,565,556.20	一至两年	10.48%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借款	61,196,186.10	两至三年	24.13%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71,623,459.00	一年以内	28.25%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666,666.00	一年以内	6.57%	833,333.30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借款	15,040,000.00	一年以内	5.9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0	一年以内	5.92%	750,000.00
合计	--	209,998,950.77	--	82.82%	1,583,333.3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39,093,299.66		1,239,093,299.66	1,041,021,621.31		1,041,021,621.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1,660,112.91		791,660,112.91	98,509,765.02		98,509,765.02
合计	2,030,753,412.57		2,030,753,412.57	1,139,531,386.33		1,139,531,386.3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2,832,999.52	15,000,000.00		17,832,999.52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75,000,000.00		10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7,000,000.00		22,000,000.00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8,953,388.92			8,953,388.92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700,000.00			35,700,000.00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3,006,031.72	43,006,031.72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5,000,000.00		25,000,000.00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399,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1,345,000.00	8,655,000.00		30,000,000.00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000,000.00		48,000,000.00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2,950,000.00			2,95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土壤修复与盐碱地改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1,110,000.00	125,000.00	11,485,000.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9,832,526.05		9,832,526.05			
蒙草（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000.00		8,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研发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内蒙古蒙草贺斯格乌拉草牧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	3,220,000.00		3,250,000.00		
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73,000,000.00			273,000,000.00		
M GRASS TERNATIONAL(S) PTE.LTD	6,215,220.00			6,215,220.00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26,162,486.82			26,162,486.82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654,204.40		14,654,204.40		
西藏藏草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北京快乐小草运动草科技有限公司		2,640,000.00		2,640,000.00		
五原县原美生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五原县郡农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		500,000.00		500,000.00		

司						
杭锦后旗景丰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阿拉山口景泰绿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霍林郭勒市绿环景观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41,021,621.31	251,035,236.12	52,963,557.77	1,239,093,299.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352,323.84			-1,108,430.99						29,243,892.85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970,519.77			-232,942.78						3,737,576.99	
内蒙古蒙草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3,885,985.02			-1,738,496.91						12,147,488.11	
宁波首建阳光贰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9,931,055.21			-4,992.40					-29,926,062.81		
新疆疆草	-7,610.80	5,600,000.00		187,793.48						5,780,182.68	

生态科技 有限公司											
阿尔山市 绿色发展 投资有限 公司	7,276,829. 09			-348,287.41					-6,928,5 41.68		
满洲里天 霖艺绿化 生态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9,110,000.0 0		7,000,00 0.00	-516,208.48					-1,593,7 91.52		
霍尔果斯 君富豪草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2,000,000.00	-312,292.18						1,687,707.82	
锡林郭勒 盟锡林湖 生态景观 旅游区环 境治理有 限公司			23,750,000.00	-671.32						23,749,328.68	
云南滇草 绿化有限 公司				-359,747.54						-359,747.54	
内蒙古绿 兴生态环 境有限公 司			92,000,000.00	-66,824.79						91,933,175.21	
阿拉善盟 绿盈生态 环境有限 公司			78,000,000.00	-48,923.36						77,951,076.64	
内蒙古金 草新诚生 态建设投 资中心 (有限合 伙)			240,000,000.0 0	-119,640.91						239,880,359.09	
内蒙古庆 源绿色金 融资产管			270,000,000.0 0							270,000,000.00	

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山北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90,927.62						35,909,072.38	
陕西秦草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990,662.89			-49,958.49					-3,940,704.40		
小计	98,509,765.02	747,350,000.00	7,000,000.00	-4,810,551.70						791,660,112.91	
合计	98,509,765.02	747,350,000.00	7,000,000.00	-4,810,551.70					-42,389,100.41	791,660,112.91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81,087,692.57	2,949,714,328.82	1,837,694,710.65	1,240,648,875.74
其他业务	8,298,244.69	4,043,265.82	2,305,020.70	458,248.78
合计	4,289,385,937.26	2,953,757,594.64	1,839,999,731.35	1,241,107,124.5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10,551.70	-1,288,962.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82,533.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59,058.10	591,424.00
合计	3,431,039.87	-697,538.4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18,626.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36,758.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40,291.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8,712.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70,698.34	
合计	12,115,682.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9%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91%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288,789.18万元，较期初增长96.34%，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PPP项目工程回款及金融机构融资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140.80万元，较期初降低91.72%，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应收票据到期背书增加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542,139.61万元，较期初增长60.05%，主要是公司五原县、霍林郭勒市、阿拉善、呼和浩特市、杭锦后旗的PPP项目陆续落地，收入大幅增长使得应收款项增加。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15,513.14万元，较期初增长44.71%，主要是公司工程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增加以及支

付金融机构融资保证金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为96,360.73万元，较期初增长85.65%，主要是随着公司工程施工项目的增加和工程施工业务规模的扩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逐年递增所致。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24万元，较期初降低81.55%，主要是长期待摊费用中一年内到期的重分类资产减少所致。

(7) 其他流动资产21,444.51万元，较期初增长603.04%，主要是应交税费-增值税借方金额重分类所致。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47,935.4万元，较期初增长121%，主要是2017年公司投资包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凌志马铃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参股公司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83,380.72万元，较期初增长552.53%，主要是2017年对外投资SPV公司等所致。

(10)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8,828.37万元，较期初增长79.63%，主要是公司建设大数据平台，建种质资源研究中心，智能物流栽培系统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12,397.76万元，较期初增长42.92%，主要是公司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5,252.52万元，较期初增长369.75%，主要是公司本期预付账款中支付的长期资产重分类所致。

(1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106,347.45万元，较期初增长221.87%，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工程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1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278,597.03 万元，较期初增长112.59%，采购量随着工程量的增大而增大，使得应付账款总额增加，再加上部分供应商给予公司的信用额度较大，未结算的项目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15)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7,017.96 万元，较期初增长69.9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预收的工程回款增加所致。

(16)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9,632.60 万元，较期初增长57.79%，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规模扩大，应缴纳的税费增加所致。

(17)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1,022.35万元，较期初增长408.36%，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应付金融机构贷款增加，应付利息相应增加所致。

(18)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8,320.02 万元，较期初增长239.31%，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供应商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8,596.42万元，较期初减少83.62%，主要是由于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20)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32,017.37万元，较期初增长899.97%，主要是由于“营改增”后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重分类及发行8亿超短融所致。

(21)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75,811.15万元，较期初增长242.30%，主要是公司根据经营需求新增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557,888.80万元，同比增长95.03%，主要是报告期公司PPP项目进展顺利，公司工程产值加大，业务稳步持续增长所致。

(2)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为376,381.34万元，同比增长92.56%，主要是报告期公司PPP项目陆续落地，公司工程施工成本加大所致。

(3)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7,248.01万元，同比增长72.09%，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品牌宣传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4,049.27 万元，同比增长89.39%，主要是公司增加金融机构贷款及发行超短融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28,599.65万元，同比增长127.87%，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7)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9,431.26万元，同比增长134.08%，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032.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7.75%，主要是公司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大力推进PPP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回款增加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480.5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9.15%，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报告期对外部联营公司投资增加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9,601.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1.93%，主要是由于公司由于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贷款增加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樊俊梅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